



Xin Point Holdings Limited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1

2019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財務報表附註	6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公司秘書

區偉強先生

授權代表

馬曉明先生
區偉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鄧智偉先生(主席)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薪酬委員會

曹立新教授(主席)
馬曉明先生
鄧智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馬曉明先生(主席)
曹立新教授
甘為民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新蒲崗大有街1號
勤達中心
15樓1503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惠州市
惠城區西坑
建邦工業園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1571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網站

<http://www.xinpoint.com>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30,753	2,049,949	1,877,155	1,540,666	1,203,717
毛利	578,160	750,310	779,251	633,312	452,493
毛利率(%)	27.1%	36.6%	41.5%	41.1%	37.6%
稅前溢利	235,547	471,635	510,128	411,428	273,21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05,452	394,824	391,270	298,341	228,446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3,186,349	2,932,825	2,540,056	1,517,684	1,267,472
負債總額	827,968	681,455	579,629	489,748	444,54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2,358,070	2,251,370	1,960,427	1,027,936	822,925
非控股權益	311	—	—	—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信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信邦」)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2019年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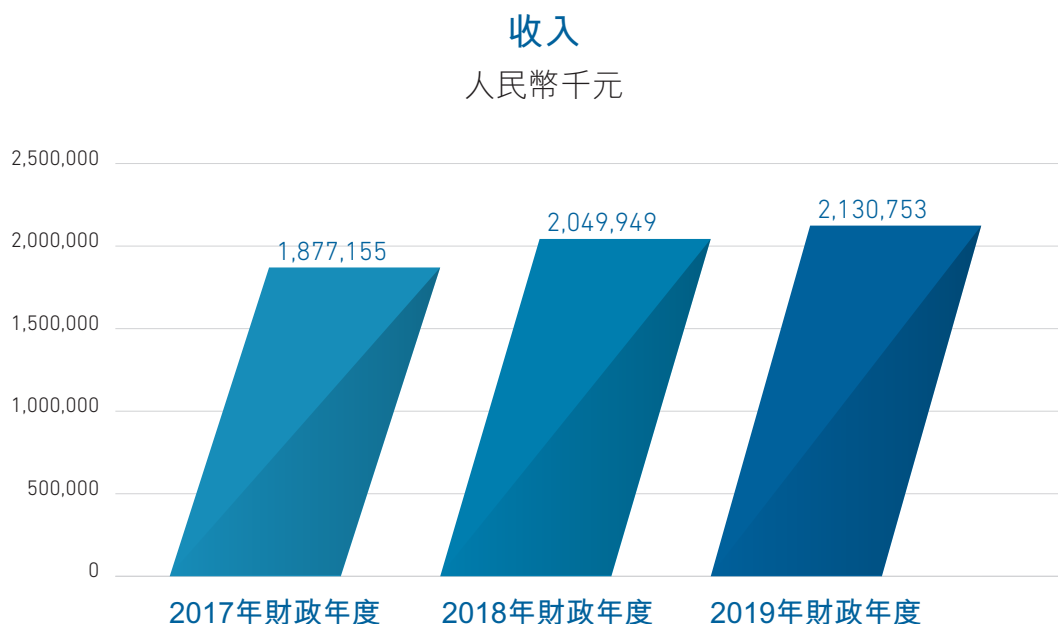
市場及業務回顧

儘管本集團年內面臨不同挑戰：中國新乘用車銷售下跌9.6%；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國(「美國」)貿易戰升級，本集團出口到美國的產品須繳納15%額外關稅；本集團於無錫楊市工業園的生產基地(「無錫生產基地」)因環境政策暫時停止營運，本集團仍然採取積極進取的商業策略，務求不斷擴充國內外產能，爭取更多優質的海內外業務，持續研發新技術和尋找新機遇。

財務狀況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上升至約人民幣2,130.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增加約3.9%，此收入增速較2018年財政年度相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7年財政年度」)的9.2%增長有所放緩。但值得一提的是，儘管中美爆發貿易戰，本集團在北美區的銷售較2018年財政年度仍有約22.5%的上升，可以看出信邦是北美汽車製造業的重要零件供應商。此外，雖然本年度，信邦在中國的銷售額呈負增長，但是2019年下半年(「2019財下半年」)的中國區銷售較2019年上半年(「2019年上半年」)還是取得了約16.8%的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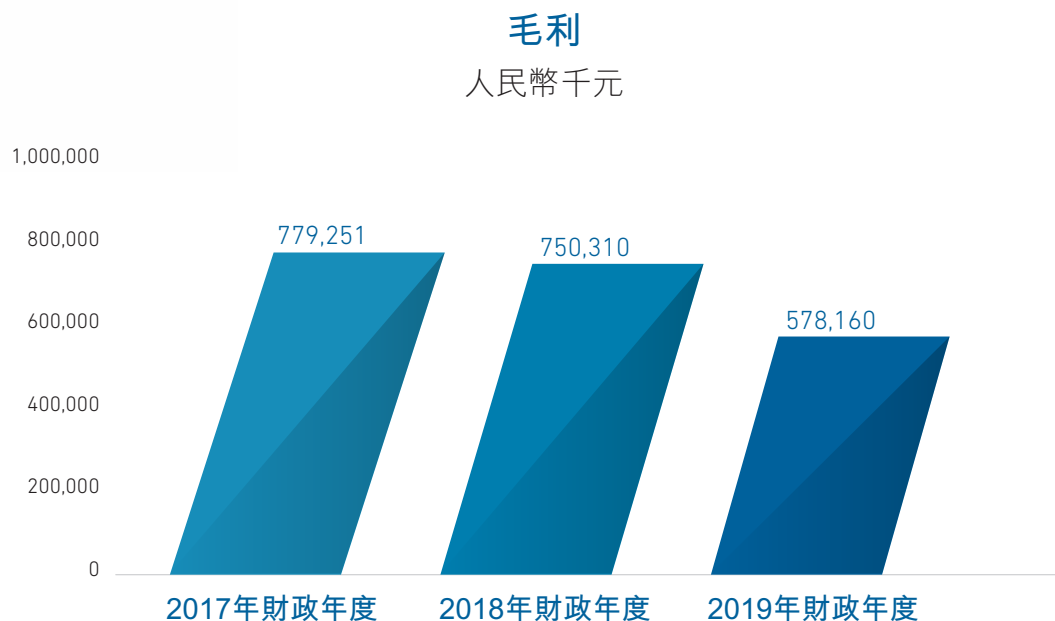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增長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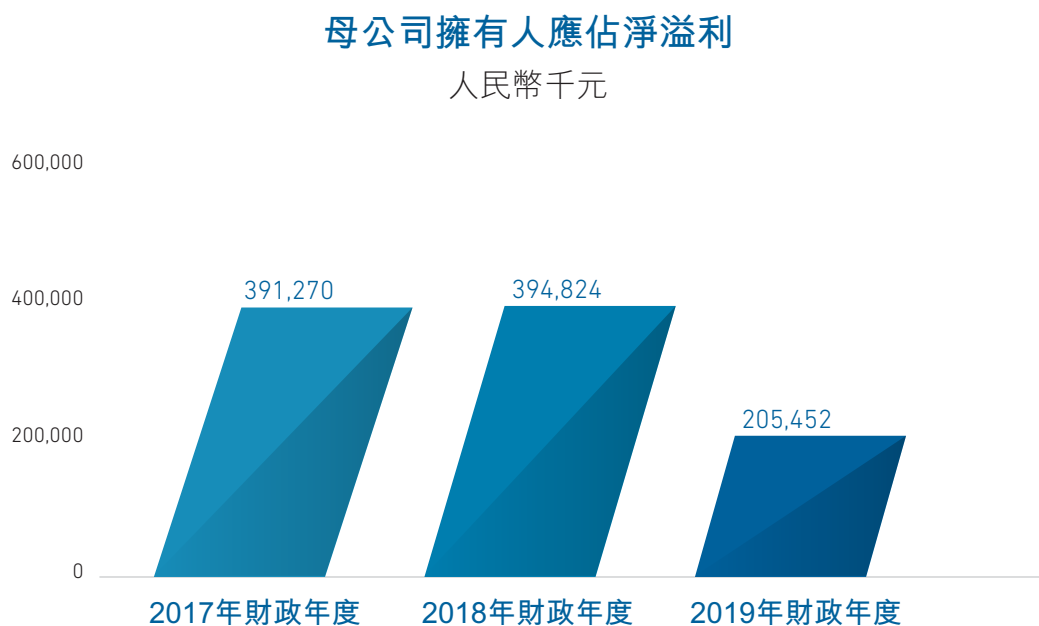
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增幅不如其銷售成本的增幅，所以本集團的總毛利於2019年財政年度減少約22.9%至約人民幣578.2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減少約47.9%至約人民幣205.5百萬元。於2018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母公司應佔淨溢利較2017年財政年度有0.9%的上升。

於2019年下半年，由於無錫生產基地於2019年下半年恢復營運及恢復盈利，信邦的財務狀況逐步恢復。本集團於2019年下半年的收入較2019年上半年錄得8.4%的增長，而本集團於2019年下半年的毛利率回復至28.8%，於2019年下半年的純利率為13.9%。與2019年上半年的毛利率25.3%及純利率5.0%相較，2019年下半年的毛利及純利分別有23.6%及199.2%的增長。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毛利：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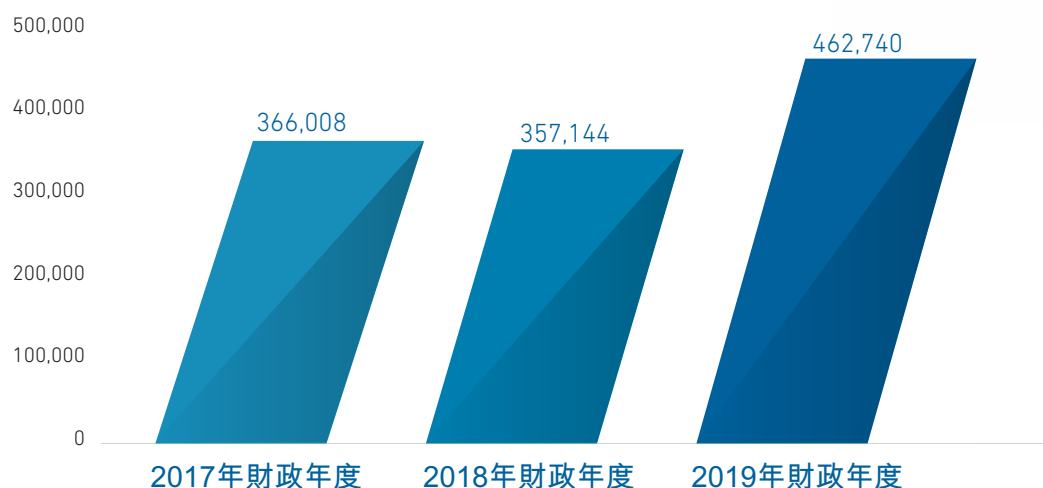


儘管於2019年財政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有所下降，本集團在2019年財政年度的來自營運活動的營運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462.7百萬元，較2018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57.1百萬元增長29.6%。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營運活動的營運現金流入：

來自營運活動的營運現金流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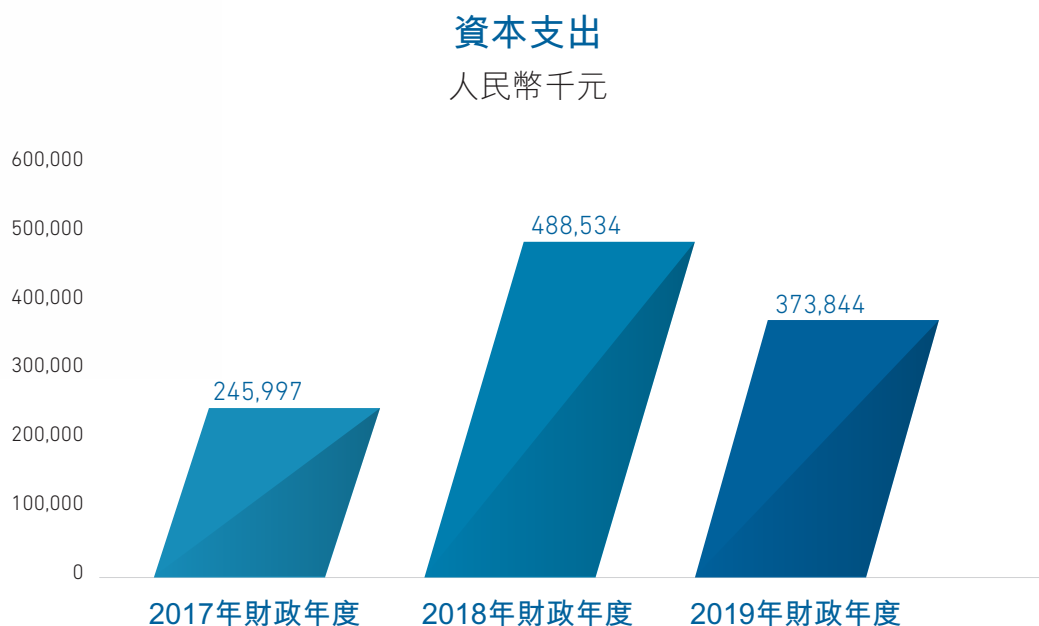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來自營運活動的營運現金流入增加的原因如下：

1. 信邦於2017年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為滿足未來客戶訂單及需求，本集團已使用資源擴大產能。因此，本集團進行了若干大規模的資本投資，其中包括墨西哥生產基地、龍華注塑模具中心及常州生產基地。由於有關資本投資增加，於2019年財政年度就該等廠房及機器的非現金的折舊支出較2018年財政年度增加16.6%。
2.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納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根據租期攤銷，而財務費用則於該等「租賃負債」確認。於2019年財政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的相關非現金折舊及財務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32.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7百萬元(2018年財政年度：無)。
3. 本集團在2019年，管理層對庫存及供應商應付款賬期加緊了管控，在2019年底，集團的庫存下降了62.9百萬元人民幣(2018：增加了166.8百萬元人民幣)；供應商應付款持續上升45.1百萬元人民幣(2018：上升27.2百萬元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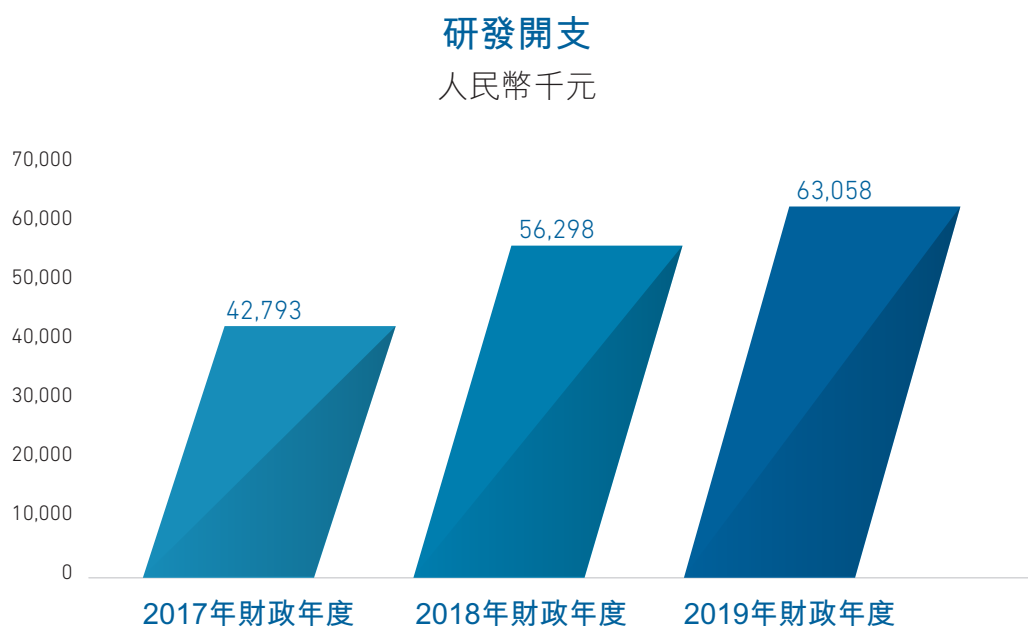
在固定資產投資上，信邦主要是由未來客戶訂單驅動。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為滿足客戶未來訂單及需求，先後建設了墨西哥生產基地、龍華注塑模具中心及常州生產基地。因此，固定資產投資從2017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46.0百萬元上升約98.6%至2018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88.5百萬元，隨著項目逐步收尾，2019年財政年度逐步下降約23.5%至約人民幣373.8百萬元。目前，本集團所儲備的產能充足，將能滿足2021年財政年度的訂單需求。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



於2019年財政年度，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63.1百萬元，較2018年財政年度增加約12.0%。2018年財政年度的研發開支較2017年財政年度增加31.6%。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在碳纖維材料、無六價鉻電鍍技術及物理氣相沉積(「**PVD**」)技術的研發開支。

下圖載列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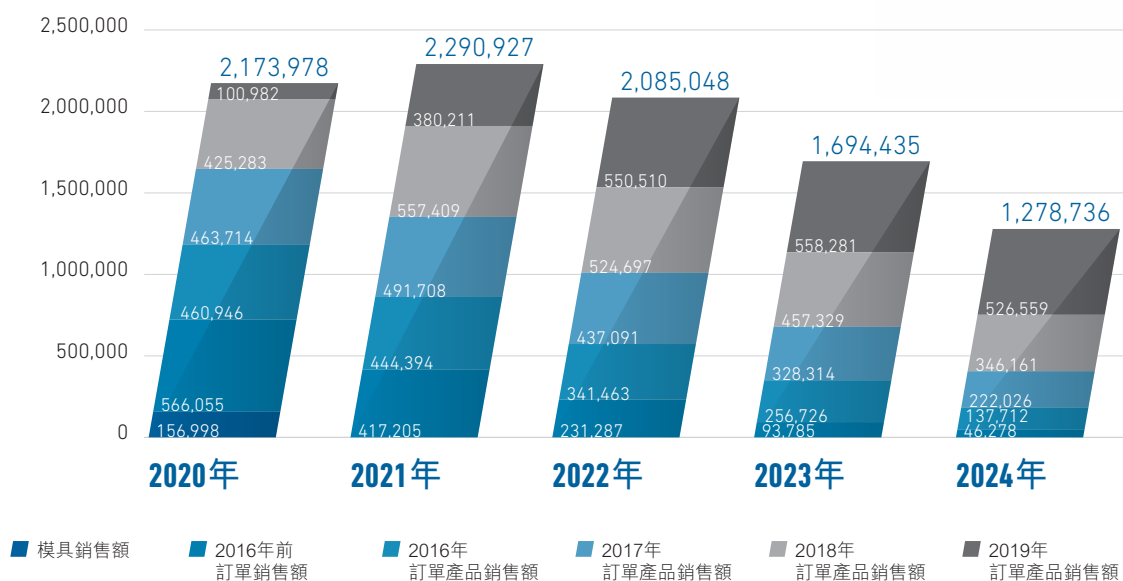
訂單

由2020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在手訂單總值約為人民幣95億元。

下圖載列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在手訂單：

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訂單

人民幣千元



新生產設施

在本年度，本集團在墨西哥的拉戈斯德莫雷諾和中國的常州的新生產基地開始試行運作，擴展了整體產能，為後續的發展提前儲備了產能。

信邦從2017年開始，在墨西哥拉戈斯德莫雷諾投資新工廠，旨在有效快捷地服務於北美區客戶。由於中美貿易戰升級，墨西哥工廠亦成為未知因素下的補救措施，該工廠迅速獲得了廣大北美客戶的支持。於2019年財政年度，該工廠已簽下了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總價值約人民幣8億元的新訂單，於2020年，我們對保持在北美強勁的接單能力感到樂觀。

墨西哥生產基地佔地面積約50,000平方米，第一期廠房面積38,000平方米，第一條電鍍生產線和配套的注塑模具車間已於2019年10月開始試生產，2020年開始小批量供貨。目前的電鍍產能約為700,000平方米／年。該工廠還額外儲備了42,000平方米的用地，作未來擴展之用。信邦計劃於2020年在該範圍興建一座噴漆設施，以應付客戶需求。

於2019年財政年度信邦另一在中國常州的新工廠開始試行營運，距無錫生產基地一小時車程，常州新工廠的建築面積約為11,000平方米，目前籌建了首條電鍍線，產能約為700,000平方米／年。常州新工廠於取得新的排污許可證後，於2019年8月開始試生產，預期批量生產於2020年開始。

新技術開發

信邦一直非常重視新技術的研發，對此不遺餘力。結合當下全球汽車行業的變化趨勢，本集團主要拓展汽車輕量化和綠色製造領域的技術，如碳纖維材料應用和無六價鉻電鍍技術。

前景

儘管遇到了行業的低潮期，本集團還是對未來充滿信心，並積極進取。通過對生產工藝和過程的優化，維持了在業界領先的生產良品率；通過對自身資源及能力的優化，將成本和費用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通過對產能佈局計劃的調整，將常州工廠及時建立以分攤無錫工廠被迫進一步暫停的風險，並為後續的訂單增長儲蓄產能；通過對墨西哥工廠的繼續投資和完工，在北美市場擴大競爭力，務求贏得更多訂單。

按照集團的策略規劃，2020年度將著重於通過更系統化及精細化的管理，充分利用好現有的產能，逐步提升營運效率，提高產能利用率，進而提高毛利率，以獲得更好的盈利。

隨著全球汽車行業的快速變化，我們觀察到與汽車廠商（「主機廠」）直接合作的機會越來越多。因此，在提升生產效率的同時，我們也會不斷加強自身的開發能力，爭取跟各大主機廠直接開展合作、共同開發新品。尤其隨著新能源汽車的快速發展，信邦積極地跟Tesla和蔚來都建立了直接的合作夥伴關係，並開始穩定供貨。2019年末，信邦更是從Tesla直接獲得了供貨上海廠房的多個項目。

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對我們的重要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多年來的支持表示最深切的謝意。我還要感謝為信邦工作的5,300多名員工。他們的辛勤工作，奉獻精神和才能是解決集團在2019年所面臨挑戰的關鍵。信邦將繼續努力，我有信心本公司會繼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馬曉明

主席

2020年3月26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規劃及發展，並透過定期與高級管理層會晤，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彼於2014年8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6年4月6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頒發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

馬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信邦實業有限公司（「XPC」）的總裁兼董事會主席。馬先生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監管營運計劃執行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彼現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及XPC的總裁。馬先生於製造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擅長製造企業的工業管理及一般營運。

於過去三年，馬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孟軍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整體營銷營運及管理。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憑藉黑龍江省人事廳於1999年9月頒發的證書，孟先生獲得應用化工高級工程師資格。孟先生擁有逾25年行業經驗。

孟先生於2004年8月加入本集團。於2004年8月至2009年12月，孟先生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津金信精密塑膠部件有限公司（「天津金信」）的總經理，負責監督其一般營運及日常管理。自2010年1月起，孟先生一直擔任市場總監一職並負責監督本集團市場部的日常管理。孟先生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XPC的董事。

於過去三年，孟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張玉敏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06年4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

張先生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旗下華東地區的營運及管理事宜。

於過去三年，張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劉軍先生，44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2002年12月加入惠州市浩瑜實業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一惠州建邦電子的前身實體)。劉先生於1998年6月獲中國湖北三峽學院化工工藝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4月在中國中山大學高等繼續教育學院完成為期一年的工商管理課程，獲頒發畢業證書。

劉先生現時為本集團副總裁，而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旗下華南地區的營運及管理事宜。

於過去三年，劉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何曉律先生，44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銷售以及營銷運營及管理，尤其是監管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銷售及營銷策略。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何先生於1997年7月於中國復旦大學歷史學(涉外旅遊)專業畢業。彼於2005年6月畢業於瑞士歐洲大學，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何先生於2006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06年4月，何先生擔任行政及人力資源經理，負責監督XPC的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事宜。自2007年7月起，除擔任行政及人力資源經理外，何先生亦擔任XPC的營銷經理並負責制定及監督營銷策略。自2008年7月起，何先生不再於XPC擔任雙重職位並致力於監督日常營銷管理事宜，尤其是監督海外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策略。何先生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XPC的董事及於2008年1月獲委任為建邦歐洲的董事。

於過去三年，何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蔣巍先生，46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及管理。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蔣先生於2001年7月獲中國上海商業職業技術學院頒發行政管理文憑。

蔣先生於2004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無錫金信表面處理有限公司(「**無錫金信**」)的總經理。彼當時負責管理及監督無錫金信的日常營運、統籌企業資源以達至業務目標及維持主要客戶。於2011年10月，蔣先生獲委任為XPC的董事，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及管理。蔣先生於製造行業擁有逾10年管理經驗。

於過去三年，蔣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46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鄧先生自2008年6月起擔任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26）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16年9月，鄧先生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2017年9月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45）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7年12月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ISP Global Limited（股份代號：8487）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香港童軍總會北葵涌區區務委員會名譽會長。

鄧先生於1996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持有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執業證書。彼亦擁有多項專業資格及會員資格，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資格	頒發機構名稱
2003年9月	會員	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
2005年1月	資深會員	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2009年9月	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
2010年7月	註冊稅務師	香港稅務學會
2010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稅務學會
2014年9月	資深會員	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
2015年4月	資深會員	香港董事學會
2015年7月	資深會員	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
2015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
2015年9月	會員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2015年9月	資深會員	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
2015年10月	會員	英國特許證券與投資協會
2015年10月	資深會員	國際會計師公會
2015年11月	註冊內部審計師	國際內部審計師公會
2015年12月	資深會員	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
2016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鄧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曹立新教授，54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教授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曹教授於2009年10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博士學位，專攻化學工程與技術（專業）。

自1994年10月起，曹教授於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威海）海洋科學與技術學院從事科學研究及教學工作，專注於表面處理及電化電池領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於過去三年，曹教授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甘為民先生，54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甘先生於1986年7月獲中國浙江大學光學儀器工程學系工程學士學位，專業研究光學儀器。甘先生分別於1988年6月及1996年4月獲浙江大學授予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甘先生經1990年全國律師資格考試成績合格，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甘先生於中國法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2013年1月起，甘先生成為中國律師行北京觀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於此之前，甘先生於1997年10月至2001年12月為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兼合夥人、於2001年12月至2012年12月為北京市凱源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及浙江凱麥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甘先生於以下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年期	上市發行人名稱	上市地點	職位及主要職責
2009年5月至2014年12月	浙江華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浙江華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股份代號：000607)	獨立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5年10月	晉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002)	獨立董事
2010年8月至2016年7月	杭州遠方光電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306)	獨立董事
2011年8月至2015年2月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617)	獨立董事
2015年1月至今	上海華測導航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627)	獨立董事
2015年5月至今	新界泵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532)	獨立董事
2017年1月至今	杭州炬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360)	獨立董事
2017年3月至今	浙江愛仕達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403)	獨立董事

附註：

自2014年9月起，甘先生擔任奧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77)，其根據上市規則第6.15條申請撤銷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於2016年9月30日撤銷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甘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高級管理層

楊前順博士，54歲，為XPC的技術總監，現時彼主要負責產品技術及質量管理以及產品的技術系統開發。楊博士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學士學位，專攻電化學生產工藝。楊博士分別於1991年4月及1994年10月獲中國天津大學應用化學系頒發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應用化學博士學位，專攻應用化學。憑藉廣東省人事廳於1999年2月頒發的證書，楊博士獲得化學工程高級工程師資格。楊博士於化學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

楊博士於2012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XPC的技術總監，並負責產品技術及質量管理工作。

於過去三年，楊博士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劉少曼女士，36歲，XPC副技術總監。現時，彼主要負責監管XPC科技部的日常管理。劉女士於2006年6月獲中國惠州學院理學學士學位，專攻應用化學。

劉女士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工程師(其後晉升為副主管)並負責技術研發。於2008年5月至2011年6月，劉女士擔任惠州建邦精密塑膠的總經理助理及其後晉升為副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處理惠州建邦精密塑膠的營運管理及技術管理事宜。於2011年7月至2013年12月，劉女士擔任惠州信邦表面處理的副總經理，負責處理上述公司的營運管理及技術管理事宜。劉女士自2014年1月起一直擔任XPC的技術總監。

於過去三年，劉女士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李澤富先生，51歲，為財務總監。彼於2016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並就本集團的財務事宜與外界各方聯絡。李先生的責任亦包括收購估值、審閱本集團業績，以及管理投資者關係。李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李先生於1990年6月獲中國暨南大學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專修商學。彼於1993年2月進一步獲英國白金漢大學授予理學（經濟類）學士學位，專修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李先生自1996年4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先生亦自2001年2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於過去三年，李先生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公司秘書

區偉強先生，48歲，根據本公司與亞利安會計事務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商業顧問服務之公司）簽訂之公司秘書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區先生為亞利安會計事務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現時擔任多間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

區先生於1993年12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過去三年，區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19年，汽車行業放緩幅度超出預期，並面對巨大經濟威脅。整個行業於2018年的生產及銷售均經歷急劇下滑，準確預測於2019年出現類似下降。由於更嚴格的監管及貿易緊張局勢打擊汽車製造商的核心業務，其利潤率面臨更大壓力。歐盟及中國出台更嚴格的污染法律，迫使公司在低排放技術上花費更多。美國與中國之間互相徵收的關稅亦提高主要汽車製造材料的成本，侵蝕製造商的利潤。

部份汽車及汽車零件公司已發出警告。大眾汽車降低其銷售前景，預期「世界許多地區的汽車市場的收縮速度將比以前預期更快」；汽車零件製造商大陸汽車集團宣佈減值28億美元，歸咎於全球市場的較弱預期的轉變；及通用汽車最近經歷了為期5周的罷工，在此之前該集團曾經打算關閉其工廠。

由於科技進步及全球電動汽車產量增加，許多消費者亦對購買汽車採取「觀望態度」。隨著2019年與美國的貿易戰升級及地方稅收優惠政策到期，中國汽車市場因而正在放緩。與2018年相比，2019年的中國新承用車銷量下降9.6%。

儘管許多預測均預期2020年全球汽車銷售將再次輕微下降，但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爆發(「COVID-19爆發」)，使中國迎來另一個充滿挑戰的銷售年度。美國逐漸減少財政支持將繼續抑制汽車銷售，相反，由於政府相繼推出支持，亞洲尤其是中國的汽車行業被視為經濟重要支柱。長遠而言，於人均汽車保有量仍然很低的新興市場，仍然存在巨大增長機會。

業務回顧

我們留意到，2019年全球輕型汽車銷量下降至75百萬輛。同比下降4.9%，反映全球幾乎所有地區的汽車銷量同步放緩。南亞太平洋經濟體跌幅最大，同比下降8.5%，主要由於中國乘用車市場同比下降9.6%。汽車消費下行壓力大，與2018年相比，本集團於2019年的收入只錄得小量增長。銷售單位總數由2018年約378.5百萬件增加至2019年378.8百萬件，增長約0.1%，而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2,130.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9%（2018年：約人民幣2,049.9百萬元）。再者，由於我們收入增加比例低於2018年銷售成本增加比例，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由2018年約人民幣750.3百萬元減少約22.9%至2019年約人民幣578.2百萬元。

電鍍產能及使用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由於墨西哥拉戈斯德莫雷諾及中國常州的新生產基地開始投入試生產，本集團年度電鍍產能已達到4.19百萬平方米，較去年產能（2018年12月31日：約3.54百萬平方米）增長約18.4%。

本集團整體電鍍產能提高由於：

1. 本集團位於墨西哥的第一家海外電鍍工廠已於2019年10月開始試生產，該工廠的年產能約為700,000平方米；
2. 中國常州市的第一條生產線於2019年8月開始試生產，其年產能約為700,000平方米；及
3. 無錫生產基地有三條生產線因汰舊或搬遷而停止營運。

由於墨西哥及常州的新生產設施仍在試行營運，因此本集團2019年財政年度的電鍍產能平均使用率（不包括墨西哥及常州）約為68.4%（2018年財政年度：70.4%），同時2019年上半年無錫生產基地遭遇生產中斷。

我們的電鍍產能平均使用率（不包括無錫生產基地、墨西哥及常州）於2019年約為87.5%，而2018年為78.7%（不包括無錫生產基地）。

良品率

儘管我們的無錫生產基地於整個2018年遭遇生產中斷，我們的整體良品率相對穩定並略有改善，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為88.6%，較2018年的平均良品率約87.6%錄得增加約一個百分點。

展望及訂單情況

COVID-19爆發導致中國各地實施嚴格出行禁令及封鎖。本地及海外病毒感染導致全球旅遊限制增加，亦大幅削弱中國的製造能力，導致全球供應鏈及全球貿易嚴重中斷，對全球經濟構成重大威脅。

於2020年首兩個月，受疫情爆發影響，我們預期收入較2019年同期減少8.1%。鑒於該等情況多變的性質，現階段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綜合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將於本集團的2020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

儘管大多數預測均估計2020年的輕型汽車產量將略有萎縮，大量新車型的推出似乎正為行業的供應基礎帶來需求。本集團於2019年收到大量客戶未來五年的新訂單，金額達人民幣32億元。

因此，於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4年底止，本集團在計算中國市場新訂單時，額外在2020年的中國地區新訂單收入增加10%撥備，而本集團未來五年訂單總額約為人民幣95億元（已經扣除中國地區2020年新訂單的10%撥備）。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機會與挑戰並存、充滿競爭及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同時抓住機遇並致力創造新的價值，以為股東盡量增加本公司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儘管主要全球汽車市場銷量於2019年下滑，本集團仍錄得收入增長，從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4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0.9百萬元或約3.9%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130.8百萬元。於2019年財政年度已售汽車飾件單位總數較2018年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0.3百萬件或僅約0.1%，汽車飾件平均售價增加至每單位約人民幣5.63元或較2018年財政年度增加約4.1%。

銷售額增加主要由於(i)美國市場收入由2018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54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3.4百萬元或約22.5%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72.8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美國市場的已售汽車飾件單位總數亦增加約8.0百萬件或約10.1%，2019年財政年度美國市場的平均售價錄得增長11.1%；(ii)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銷售較2018年減少約人民幣58.3百萬元或減少6.0%或減少16.3百萬件；及(iii)歐洲市場產生的收入於2019年財政年度小幅減少人民幣14.9百萬元或減少3.2%。

按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

	2019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906,301	42.5%	964,596	47.1%
北美	672,799	31.6%	549,399	26.8%
歐洲	454,359	21.3%	469,235	22.9%
其他國家	97,294	4.6%	66,719	3.2%
	<u>2,130,753</u>	<u>100.0%</u>	<u>2,049,949</u>	<u>100.0%</u>

銷售成本

	2019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原料	427,827	27.6%	397,431	30.6%
員工成本	461,266	29.7%	359,575	27.7%
日常開支	663,500	42.7%	542,633	41.7%
—折舊	133,641	8.6%	55,893	4.3%
—加工費	89,644	5.8%	77,375	6.0%
—耗材	89,059	5.7%	85,480	6.6%
—模具成本	96,924	6.2%	86,928	6.7%
—公用事業	121,551	7.8%	97,879	7.5%
—船務及運輸	61,234	3.9%	57,487	4.4%
—其他	71,447	4.7%	81,591	6.2%
	<u>1,552,593</u>	<u>100.0%</u>	<u>1,299,639</u>	<u>100.0%</u>

銷售成本由2018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29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3.0百萬元或約19.5%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552.6百萬元。本集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增長高於其收入增長。總體而言，本集團在製造成本及管理費用方面仍面臨較大壓力，例如水處理及工廠租賃費用增加。

有關增加可進一步解釋如下：(i)無錫生產基地因無錫生產基地所在的工業園區內水處理服務的長期中斷及暫停而產生經營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的公告)；(ii)本集團於墨西哥及常州的兩間新工廠設施開始試行營運，惟該等新設施並無產生可觀收入。新增的折舊成本及額外員工為本集團的整體成本帶來重大影響，並導致銷售成本增加更多；及(iii)由於前線工資增加，於2019年財政年度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01.7百萬元或約28.3%，導致我們在中國的生產線成本上升，薪酬的增長同時更好的保留管理人員；及(iv)模具成本增加，由於本集團需要更多及更大尺寸的模具來滿足新訂單帶來的新需求。

毛利

儘管本集團收入錄得增長，2019年財政年度的整體毛利仍有所減少。於2019年財政年度總收入達到創紀錄的人民幣2,130.8百萬元(同比增加3.9%)，毛利降至人民幣578.2百萬元(同比減少22.9%)。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無錫生產基地於2019年上半年面臨生產中斷而產生經營虧損，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以及該等新工廠於上述提及的試行營運期間的生產成本及管理費用以及新生產設施的額外員工及營運成本增加，導致毛利下降。

其他收入及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入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廢料銷售收入、測試費收入及匯兌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5.1百萬元增加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約8.7%至約人民幣59.9百萬元。相關增加亦由於銷售相關員工成本因銷售相關員工人數增加及彼等的薪資水平提升，以及因應業務增長而產生的相關差旅開支增加而持續增加。

行政開支

下表概述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2019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149,743	47.7%	135,737	48.2%
研發開支	63,058	20.1%	56,298	20.0%
差旅及運輸開支	9,053	2.9%	8,220	2.9%
折舊及攤銷	19,991	6.4%	15,206	5.4%
辦公物資	19,674	6.3%	14,917	5.3%
法律及專家費用	12,460	4.0%	13,328	4.7%
租賃開支	5,629	1.8%	7,496	2.7%
印花稅及地方政府附加費	5,195	1.7%	5,232	1.9%
股份支付	6,483	2.1%	2,704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31	0.2%	453	0.2%
保險費	2,827	0.9%	2,231	0.8%
業務發展開支	2,228	0.7%	1,902	0.7%
其他	17,207	5.2%	17,574	6.2%
	314,179	100.0%	281,298	100.0%

行政開支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8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9百萬元或約11.7%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4.2百萬元。

至於2019年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由於下列因素的結果：

- 為跟上市場發展步伐，新產品及新表面處理技術有關的研發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
- 由於年內添置額外設備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帶來新增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的折舊及攤銷；及
- 由於於2018年財政年度，根據2018年8月中旬的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僅以4.5個月進行攤銷；而2019年財政年度則須以全年進行攤銷，股份支付由2018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

其他開支

於2018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收購的德國模具工廠(「BLW」)錄得約人民幣9.3百萬元的商譽減值，由於BLW於2019年財政年度亦面臨歐洲汽車行業低迷的情況及產生進一步經營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減少淨額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4.8百萬元減少約47.9%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5.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

- (i) 由於全球汽車市場疲弱，2019年財政年度的增長收入仍然低於預期，尤其是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銷售首次下降6.0%。於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的汽車飾件銷售僅錄得個位數增長3.9%，或由2018年財政年度僅約人民幣80.9百萬元的收入增加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130.8百萬元；
- (ii) 毛利由2018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50.3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78.2百萬元或約22.9%，由於我們於2019年上半年仍面臨與無錫生產基地有關的生產中斷以及墨西哥及常州新的營運設施的擴建，本集團在製造成本及管理費用方面亦面臨較大壓力；
- (iii) 於2019年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8.7%；
- (iv) 行政開支增加，部分由於為應對客戶對處理工藝增加的需求而增加研發開支以及部分由於上一節所述的間接費用及其他成本增加所致；及
- (v) 財務費用增加約人民幣3.7百萬元，原因是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租賃負債利息。

2019年財政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0分(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462.7百萬元，而2018年財政年度則約為人民幣357.1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3.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3百萬元)與本集團於2018年財政年度收購的BLW有關。

於201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為0.13%(2018年12月31日：0.28%)。

2019年財政年度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年利率為介乎於1.2%至1.3%(2018年財政年度：1.2%至6.5%)。

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64,734

利率及外幣匯兌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結餘約為人民幣3.2百萬元，其中3.2百萬元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計值。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人民幣366.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60.4百萬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86.4百萬元以歐元計值，及約人民幣9.3百萬元以港元計值。

由於海外銷售持續增加，加上貨幣市場大幅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對外幣匯兌風險採取更審慎態度，並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及調整控制策略。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在德國的一間附屬公司已質押帳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6百萬元的機器，以擔保一般銀行融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百萬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的增加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添置。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合共約為人民幣373.8百萬元(2018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88.5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包括根據本集團的計劃增加投資於我們位於墨西哥及常州的新工廠，以及擴大其他注塑及電鍍產能。

上市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5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1.5百萬元)。有關所得款項擬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6月16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而應用。

於201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以下各項：

用途	佔總額 百分比	本公司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尚未動用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擴充及改善中國的生產設施：				
i) 設立惠州新生產基地	20.9%	155.0	155.0	—
ii) 興建無錫新生產基地	10.3%	76.4	56.3	20.1
iii) 興建一條新電鍍生產線	3.1%	23.0	23.0	—
iv) 投資注塑設備	1.6%	11.9	11.9	—
在墨西哥興建新生產基地及 投資生產設施及設備	40.2%	298.1	248.0	50.1
加固市場地位及提升銷售額、 增加於中高端汽車製造 分部的直接參與以及 北美及於歐洲市場份額	5.4%	40.0	1.3	38.7
提升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 研發能力	5.7%	42.3	20.7	21.6
提升信息科技及客戶服務系統	4.8%	35.6	2.6	33.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8.0%	59.2	59.2	—
總計	100.0%	741.5	578.0	163.5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9.2分，連同已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8分，對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派發予母公司擁有人之溢利人民幣205.5百萬元，實際派息比率為60%。

僱員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5,324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5,554名僱員)。於2019年12月31日，於中國、香港、美國、德國及墨西哥分別僱用5,204名、6名、17名、38名及59名員工。2019年財政年度的薪酬及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69.5百萬元(2018年財政年度：人民幣445.4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大致取決於彼等的工種及層級以及於本公司的服務年資。彼等享有社會保障福利及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根據相關社會保險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退休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獲得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派發的報酬。本公司亦就彼等為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就其營運執行彼等職責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作出補償。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報酬待遇。

此外，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入的時間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報酬待遇。

發展與培訓

所有新僱員必須參加入職培訓，以確保僱員了解並熟悉本集團的價值觀及目標，並確保僱員了解彼等在本集團中的角色。本集團鼓勵僱員參加與彼等職位相關的研討會，以發揮彼等在本集團的表現。

資本架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為人民幣87.5百萬元(相當於100.0百萬港元並分為1,002,90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7.5百萬元)。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5日，當時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僱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

於2019年8月14日，本公司董事會向一組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2,946,000股本公司股份，並允許承授人可自2022年4月30日起至2028年8月13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該等購股權，待承授人接受。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支付的每股股份價格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上市規則**」）及參考緊接2019年8月14日（即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釐定。

2019年財政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1,965,000份購股權於2019年財政年度失效，及1,175,000份購股權於2018年財政年度失效。於2019年及2018年財政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9,806,000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為其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承諾以透明負責的方式開展本集團業務，而吾等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健全企業文化、可持續業務增長，以及提升股東長遠價值方面提供一個不可或缺之框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為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因彼之職位或僱傭關係，有可能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

經過具體詢問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19年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2019年財政年度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董事會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包括制訂及監督本公司的策略發展、業務計劃、財務目標及資金投資建議，並承擔本公司企業管治的責任。

董事會已投放資源及考慮各事項的優先次序及措施，旨在為本公司發展持續計劃，藉以產生及維護其長期企業價值，以及實現其業務策略及目標。

董事會可不時將其認為合適的所有或任何權力授予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三個董事會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支持下，董事會已就有關授權制訂清晰明確的規則及政策，以促進本公司有效營運。

董事須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另外，本公司亦要求全體董事每年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及其他重大承擔擔任有關職務的數目及性質，並說明所涉及的時間。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而對董事採取的法律行動為全體董事安排合適的保險。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業務及策略發展的整體管理；
- (b)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
- (c) 監督本公司的持續營運，以及確保其管理方式既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同時亦顧及本公司其他持份者的利益；
- (d) 召開股東大會及向股東匯報；及
- (e)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將本公司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日常管理之職權及責任轉授予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予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權力及責任。所轉授予的職能及工作任務均獲定期檢討。於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之前，均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組成

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本公司各董事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最新的董事角色及職能清單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而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持續更新清單。各董事的履歷資料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該規定要求發行人之董事會至少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該等規則規定發行人之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財務、法律及技術領域擁有廣泛接觸及經驗，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專業知識及經驗。

彼等提出的意見及透過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為本集團在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等相關事宜上提供獨立判斷及建議，並可確保顧及全體股東之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彼等的委任日期2017年6月5日起為期三年。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各自之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董事會亦認為彼等各自均屬獨立。董事會相信，董事會之現時架構可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並提供有效的審查及制衡制度，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可合理及適當發揮充分審查及制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董事會的組成反映適合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技能及經驗與有效領導之間的必要平衡。董事會可於任何時候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特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各董事之初始任期為自彼等各自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惟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一次。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當時在任之三分之一董事應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細則規定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或新增董事僅可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於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可於董事任期屆滿前透過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董事，而不受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所訂立的任何協議的任何條文所限，並可選擇另一名人士取而代之。

根據本公司細則，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將於2020年6月24日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知悉有關持續專業發展守則的管治守則條文第A.6.5條的規定。本公司鼓勵並支持全體董事（即馬曉明先生、孟軍先生、張玉敏先生、劉軍先生、何曉律先生、蔣巍先生、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接受培訓，並鼓勵彼等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透過最新發展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更有效地為本公司服務。本公司不時為全體董事提供培訓機會。

為遵守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的規定，全體董事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記錄。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已於2019年財政年度定期舉行會議。於2019年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已於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至少14天前接獲會議通知，且全體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項目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董事會亦已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給予合理通知。相關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已於舉行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天送交所有董事。

在董事會會議或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中，將對已達致的所有事項及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作出充分詳細的記錄。各會議結束後，將於合理時間內將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分別發送予全體董事／委員會成員。該等會議紀錄之最後定稿均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並於接獲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的合理通知後，於任何合理時間內可供查閱。

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會共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第A.2.7條。董事會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擬於未來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而董事會主席擬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會認為所有會議均已遵循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細則）依法及妥善召開。在公司秘書的協助下，董事會主席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均根據細則所載規定、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上市規則召開。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記錄載於下文「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經向本公司作出合理要求後，董事會成員有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或服務以協助彼等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倘出現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的潛在利益衝突，而董事會認為有關事項屬重大，則本公司將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及考慮有關事項，而非通過書面決議案。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

成員	自各董事委任日期起所出席的會議／所舉行的會議				2019年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	4/4		1/1	1/1	1/1
孟軍先生	4/4				1/1
張玉敏先生	4/4				1/1
劉軍先生	4/4				1/1
何曉律先生	4/4				1/1
蔣巍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4/4	2/2	1/1		1/1
甘為民先生	4/4	2/2		1/1	1/1
曹立新教授	4/4	2/2	1/1	1/1	1/1

企業管治職責

於2019年財政年度，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公司遵守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 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馬曉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未有委任首席執行官，而本公司的管理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負責。

作為董事會主席，馬先生負責確保董事及時收到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充足資料。彼確認全體董事均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宜獲得妥善簡報。馬先生亦負責確保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全體董事全力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以及董事會的行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於馬先生帶領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關鍵及適當事宜，亦採取適當措施，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有效溝通。馬先生將確保採取合適步驟及將股東的意見整體傳達至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倡導開誠佈公的文化及董事之間建立建設性關係，從而促進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保持建設性的關係。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由董事委員會支持，並已將多項職責轉授予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彼等各自的職權範圍(可供公眾人士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履行彼等獨有的職責。

本公司已向董事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而董事委員會亦可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即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智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每一年度的財務申報程序、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於2019年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召開兩次會議，全體成員親身或以電話會議方式出席會議，在此期間，進行下列工作：

-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評估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其於2019年財政年度有關審核工作的審核計劃及費用；
- 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會面，商討審核程序及會計事宜；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及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
- 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有關本公司會計常規的其他事宜；及
- 委任外聘核數師(須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及安排僱員提高對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董事會並無採納任何與審核委員會不同的觀點，亦無拒絕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財政年度提出的任何推薦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曹立新教授、馬曉明先生及鄧智偉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立新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釐定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花紅及其他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建立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具透明度之程序，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決定自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並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薪酬委員會亦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2019年財政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現有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評估執行董事表現。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薪酬政策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一節及「僱員及薪酬政策」一節。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馬曉明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董事會主席馬曉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並就補充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潛在變動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士，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此外，其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政策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提名政策」一節。

提名委員會已於2019年財政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及考慮董事會之多元性、架構、規模及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於篩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參考若干條件，例如本公司的需要、候選人的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及該候選人對履行其職務及責任將付出的時間及努力。如有需要，可委聘外部招聘專業人士進行篩選程序。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核數師酬金

於2019年財政年度，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酬金載列如下：

	金額(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658
非核數服務	
中期財務報表商定程定	27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73
稅務檢討及顧問	263
總計	2,472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反映其意見，表示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年度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費用水平屬合理。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於2019年財政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24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本集團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而本公司管理層將為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令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決定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無發現有關可導致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出現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定期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特點為權責分明、程序清晰、高度透明及富有成效。本公司已制訂一套供以辨認、評估及管理本公司的重大風險的程序。本公司的生產、銷售等業務部門分別負責辨認、監察及評估與部門本身相關的風險，並定期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匯報。高級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制訂的程序，評估及排列所識別風險的優先次序，從而向審核委員會提議緩和風險的計劃及由審核委員會指定風險管理的負責人。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了內幕消息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所有其他相關僱員提供指引，以確保本公司能在合理及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有關指引有一系列程序確保該等消息在向公眾全面披露前的保密性，以及一旦本公司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保密性，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等消息。

本公司所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已設計程序，以保障資產免被非法使用或處置，保持恰當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公佈，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

董事會負責呈列有關本集團表現及前景的均衡清晰的評估。董事會主要負責監察及管理本公司事務，包括負責採納長遠策略，以及委任與監督高級管理層，確保本集團按照目標經營業務。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董事會設定的監控及授權框架內處理日常營運事宜。管理層亦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管理的政策。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一切相關資料，令其成員獲得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充分資料及解釋。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分別於2019年財政年度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進行了一次檢討，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概無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

細則已載列特定留待董事會決定的事項。本公司管理團隊定期舉行會議，與執行董事進行檢討及討論，內容包括日常營運事宜、財務及經營表現，以及監察及確保管理層妥善落實董事會制定的方向及策略。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充份說明及資料，確保董事會可於批准財務及其他資料前作出知情評估。

目前，本集團尚未成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營運現時之規模及性質，委任外聘獨立專業人士執行本集團之內部審計服務更具成本效益。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外聘獨立核數師(如必要)的協助下，將考慮當時的監管規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不斷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以現金方式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董事會於推薦派付股息方面的政策乃為允許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並同時確保本公司留存充足儲備作未來發展。

本公司計劃分派不少於各財政年度的可供分派溢利的30%。任何分派末期股息的建議須由董事會制定並將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日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之決策及任何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釐定的可供分派溢利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屬重要之其他因素。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確認並接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其表現質量的好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闡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提名委員會將評估技能、經驗與董事會觀點多樣性的平衡及融合。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所選人選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董事會根據以下關注點考慮可計量目標：(i) 專業技能、經驗、知識及專長；(ii) 性別；(iii) 年齡；及(iv) 文化及種族。有關目標將不時審閱以確保其合適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視適用情況而定）審閱該政策，確保其不時持續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促進管理過程之重要審核及監控。特別是在專業知識和經驗、年齡及文化方面，董事會亦體現多元化共融之特色。

董事提名政策

在評估擬提名人選是否適合出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下文所列因素（並非盡列所有因素，亦不具決定性作用）

- 1) 誠信聲譽
- 2) 在汽車行業特別是電鍍塑膠裝飾配件市場的成就及經驗
- 3)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
- 4)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等方面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決定提名其認為適當任何人士。

推薦的候選人將被要求以指定的形式提交必要的個人資料，連同彼等被任命為董事的書面同意書。在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可要求候選人提供其他資料和文件。提名委員會可以採取其認為與評估候選人相關的合適措施，包括與候選人進行面談、對提出推薦或提名的人員進行查詢及依賴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知識。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或管理層可於有需要時委聘外部專業人士進行選才程序。

公司秘書

於2019年財政年度，區偉強先生(「區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一職。區先生為香港一家企業秘書及會計服務供應商亞利安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區先生擁有聯交所認可之專業資格，於2019年財政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專業培訓。

區先生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集團董事會秘書衛振琦女士。

區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合規顧問

本公司曾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天財資本國際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而該委任已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即2018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發表年報之日終止。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曾就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
-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且涉及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的交易；
- 本公司擬以有別於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招股章程內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個別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xinpoint.com)及聯交所網站。細則允許股東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或委聘代表(毋須為股東)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根據細則，任何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應有權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提名他人參選董事的權利)；該會議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該提請後21日內未有召開該會議，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以同樣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本公司須償還提請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會議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須按本年報第2頁所載有關地址及聯繫方式，分別向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1號勤達中心15樓1503室送交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並隨附其詳細的聯絡資料，及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送交建議副本，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有關要求須經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待確認有關要求屬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即要求董事會將議案納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週年大會考慮之提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因應提案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1)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不少於二十一個整日及不少於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及
- (2)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不少於十四個整日及不少於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

歡迎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電郵至 haorancui@xinpoint.com 與本公司溝通。股東可將書面詢問或請求寄予董事會，地址為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1號勤達中心15樓1503室(收件人：董事會)。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者建立有效及適當的關係對營造股東價值、提高公司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起著重要作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披露資料，及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向公眾人士刊發定期報告及公告。本公司盡力確保及時披露資料，而有關資料實屬公正、準確及完整，務求使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能作出合理的知情決定。本集團最新的重要資料及業務發展亦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以使股東及投資者及時獲得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亦竭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尤其透過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討論平台。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股東的詢問。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確保有效的股東交流及透明度。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公司將致力強化投資者關係，以及維持本公司經營策略、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的透明度。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2019年財政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2019年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58至132頁。

董事會欣然建議派付2019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92元（「**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7月31日或前後派付。

概無任何有關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業務回顧

本集團2019年財政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16至2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可能面臨的財務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8。有關本公司面臨的經營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16至2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未來業務發展

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4頁「主席報告」及第1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保護與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省及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境法律及法規，並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將不時知會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

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的環保索償、訴訟、罰款、行政或紀律處分。有關我們環境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公司的2019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A) 釐定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19日至2020年6月2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釐定有權出席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6月18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B) 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7月6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之股本變動及發行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774.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92.3百萬元已獲建議作為於2019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0及40。

銀行融資及其他借款

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19年財政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獲准許彌償條文

基於董事利益的一項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正生效且於2019年財政年度內一直生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等提供適當保障。

股權掛鈎協議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慈善捐款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

董事

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在任之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本公司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根據細則之條文，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先生將於應屆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職務，惟彼等符合資格並同意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載列有關膺選連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包括擬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如適用)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概無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或董事的一名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與董事及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16附註16.1及16.2)。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終或於2019年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而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16附註15.2及15.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給出的建議釐定，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本集團的薪酬待遇與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看齊。花紅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個別人員的表現掛鉤。本集團確保向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從而滿足其事業發展需要。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工資和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分別約人民幣12,680,000元及人民幣13,293,000元。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的薪酬(包括工資和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分別約人民幣11,839,000元及人民幣12,510,000元。

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董事就2019年財政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8和附註9。

除上文披露者外，2019年財政年度，概無由本集團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年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如上市規則所定義)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2017年6月5日，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已簽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已(其中包括)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相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的承諾」一節。

控股股東宣佈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財政年度已作出有關檢討亦已檢討相關承諾且信納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管理合約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以外，於年末或2019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向董事授予的貸款或貸款擔保

於2019年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控股股東或彼等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擔保。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馬曉明先生(「馬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734,186,750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390,000 (附註2)	
	合計	735,576,750	73.34
孟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2,000 (附註3)	0.01
張玉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7,000 (附註4)	0.05
劉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7,000 (附註3)	0.01
何曉律先生	實益擁有人	96,000 (附註3)	0.01
蔣巍先生	實益擁有人	38,000 (附註3)	0.01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馬曉明先生	Green Pinnacle Holdings Limited (「Green Pinnacle」)(附註1)	100

附註：

- 734,186,750股股份由Mealth(PTC) Limited(「Mealth PTC」)全資擁有的Green Pinnacle實益持有。Green Pinnacle及其所擁有的股份均構成由馬先生(作為委託人)創立且其受託人為Mealth PTC的Mealth酌量權信託的信託資產的一部分。Mealth酌量權信託為酌量權信託，其酌量權信託對象為馬先生、馬先生家族成員以及本公司董事(即何曉律先生、孟軍先生、劉軍先生及張玉敏先生)以及其他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先生作為Mealth酌量權信託的委託人被視為於734,186,750股股份及Mealth PTC於Green Pinnacle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1,390,000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1,262,000股股份由馬曉明先生持有。餘下的128,000股相關股份指馬先生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后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 該等股份指該等董事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各自的購股權后可能向彼等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 於507,000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400,000股股份由張玉敏先生實益持有。餘下的107,000股相關股份指張先生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后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2019年財政年度或於2019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任何本公司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其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以及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於該期間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據董事會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Green Pinnacle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34,186,750	73.21
Mealth PTC (附註1)	受控制法團及受託人權益	734,186,750	73.21
Zhu Junhua (附註2)	配偶權益	735,576,750	73.34
Bull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Bull Capital GP II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Greater Talent Investments Limited (「Greater Talent」)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3,500,000	6.33
Peace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黃灌球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附註：

1. 734,186,750 股股份由 Mealth PTC 全資擁有的 Green Pinnacle 實益擁有。Green Pinnacle 及其所擁有的股份均構成由馬先生(作為委託人)創立且其受託人為 Mealth PTC 的 Mealth 酌量權信託的信託資產的一部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alth PTC 被視為於 Green Pinnacle 持有的 734,186,75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Zhu Junhua 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故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合共 735,576,750 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Greater Talent 由 Bull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Bull Capital LP**」)全資擁有。Bull Capital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Bull Capital GP II Limited (「**Bull Capital GP**」)。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Bull Capital Partners**」)是 Bull Capital LP 的投資經理。Peac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Peace World**」)分別持有 Bull Capital Partners 及 Bull Capital GP 46.69% 及 80%，而 Peace World 則由黃灌球先生(「**黃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ull Capital LP、Bull Capital Partners、Bull Capital GP、Peace World 及黃先生被視為於 Greater Talent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公司或相聯法團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 2019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10.9%。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33.2%。

於 2019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 2.2%。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 9.3%。

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 5% 權益)於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之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聘有約 5,324 名全職僱員，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 5,554 名僱員。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訂明職位、僱用期限、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本集團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並參考彼等之經驗、資格、能力及一般市況釐定。

應付董事之薪酬將取決於彼等各自的僱傭合約或服務協議項下之合約條款(經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批准)，並已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董事概不得釐定其自身之薪酬。

董事之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 8 及 9。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之香港附屬公司已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第485章)登記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相等於香港附屬公司依照相關法律法規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僱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經營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照規定須按彼等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支付福利開支。本集團就此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2019年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已付或應付之供款為人民幣61.8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67.4百萬元)。概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本集團於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與關聯方交易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

企業管治

本公司高度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而董事會亦堅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問責水平及透明度，從而使本公司股東受惠。

本公司已採納管治守則為其自身的守則，以規管其企業管治程序。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之常規，以維持並改善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2019年財政年度已遵守管治守則。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2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確保財務報表能提供真正客觀的意見。外聘核數師提供的所有服務均須審核委員會批准。為確保本集團內所有實體嚴格執行限制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工作的政策，本集團就批准聘用其獨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向其提供服務一事制定了適當的政策和程序。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長期的可持續發展，為僱員和客戶持續創造價值，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僱員價值的實現與提升，會有助於本集團整體目標的實現。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豐富的社保福利，在激發僱員工作積極性的同時亦加強了僱員的歸屬感。本集團亦明白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對本集團之整體發展十分重要。本集團十分重視對供應商的選擇，鼓勵公平及公開競爭，本著互信與優質供應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為維持本集團品牌及產品之競爭力，本集團秉承誠實守信之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一貫之優質產品，為客戶營造一個可信賴的服務環境。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概無重要及重大的糾紛。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25%公眾持股量。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據董事所知，並無不遵守任何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減免。

報告期後事項

就本公司或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後進行的該等重大期後事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9。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5日，當時股東採納2017年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集團向獲選參與者授出根據該計劃，董事可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僱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可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2017年購股權計劃中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

於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包括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合共22,946,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3.45港元，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收市價每股3.34港元；(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44港元；及(iii) 每股股份面值0.1港元。視乎該計劃的條款而定，各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有效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於2019年財政年度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年初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或註銷	年內授出	年末未行使
董事					
馬曉明先生	128,000	—	—	—	128,000
孟軍先生	102,000	—	—	—	102,000
張玉敏先生	107,000	—	—	—	107,000
劉軍先生	107,000	—	—	—	107,000
何曉律先生	96,000	—	—	—	96,000
蔣巍先生	38,000	—	—	—	38,000
僱員	21,193,000	—	(1,965,000)	—	19,228,000
總計	21,771,000	—	(1,965,000)	—	19,806,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

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於2018年財政年度授出的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使用二項式模式授出日期估計，並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了所用模型的輸入：

	2018年 財政年度
股息率(%)	4.43
預期波幅(%)	60.46
歷史波幅(%)	60.46
無風險利率(%)	2.09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3.45

除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已失效的購股權外，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根據以下歸屬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於可行使期間首日開始及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前的任何時候行使：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董事		
馬曉明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28,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孟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2,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張玉敏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7,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劉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7,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何曉律先生	2018年8月14日	96,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蔣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38,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僱員	2018年8月14日	19,228,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於2019年財政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以及有1,965,000份購股權失效。於2019年12月31日，19,806,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97%。於2019年12月31日，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八年及八個月。

2017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741.5百萬元。本公司根據其日期為2017年6月16日的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擬動用或已動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的持牌銀行。

於201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以下各項：

用途	佔總額百分比	本公司首次 公開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尚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擴充及改善中國的生產設施：				
i) 設立惠州新生產基地	20.9%	155.0	155.0	—
ii) 興建無錫新生產基地	10.3%	76.4	56.3	20.1
iii) 興建一條新電鍍生產線	3.1%	23.0	23.0	—
iv) 投資注塑設備	1.6%	11.9	11.9	—
在墨西哥興建新生產基地及 投資生產設施及設備	40.2%	298.1	248.0	50.1
加固市場地位及提升銷售額、 增加於中高端汽車製造分部的 直接參與以及北美及於歐洲市場份額	5.4%	40.0	1.3	38.7
提升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研發能力	5.7%	42.3	20.7	21.6
提升信息科技及客戶服務系統	4.8%	35.6	2.6	33.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8.0%	59.2	59.2	—
總計	100.0%	741.5	578.0	163.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核數師

本集團2019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2019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馬曉明

香港，2020年3月26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信邦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58至132頁信邦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专业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取之審計憑證，已充足並適當地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下文載有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吾等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	
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03.9百萬元，佔總資產19%。 使用撥備矩陣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需要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並參考結餘賬齡、是否存在糾紛，最近的過往付款模式，預期經濟狀況及任何其他有關客戶信貸的可用資料。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披露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22內。	吾等抽樣測試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的賬齡分析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並獲得所選應收賬款的確認。 參考相關的公開可用資料(如在線可用的行業數據)，吾等通過測試過往違約率並評估債務人的還款歷史以及前瞻性因素，評估管理層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透過業務合併分配至貴集團的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所得商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9,441,000元(經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12,498,000元)。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其賬面金額)涉及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於回顧年度內，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按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反映與該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的貼現率計算)以及藉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外部估值師」)的協助而釐定。 商譽的減值測試需要管理層作出若干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會對商譽的呈報金額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造成影響。 由於所涉及之結餘金額龐大及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須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故吾等集中於此範疇。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商譽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5。	吾等已評估管理層對商譽作出之減值評估。我們就評估減值評估所用方法、假設及估計進行之關鍵審核程序為(其中包括)(i)評估管理層作出過往年度之假設及估計之歷史準確性；(ii)了解現時及預期日後之現金產生單位發展情況及可能影響現金流量預測之關鍵假設及估計之因素及適用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貼現率；(iii)評估貴集團所委聘外部估值師之客觀性及勝任能力；(iv)讓內部估值專家參與協助吾等評估管理層及／或外部估值師所用方法以及所作出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其中包括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並參考相關歷史／市場資料、其他資料及假設；(v)評估管理層就相關關鍵假設及估計之合理可能變動作出之評估(倘適用)；及(vi)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是否充足。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獲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彼等的責任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的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鍾志明。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26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130,753	2,049,949
銷售成本		(1,552,593)	(1,299,639)
毛利		578,160	750,3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3,138	56,4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59,925)	(55,116)
行政開支		(314,179)	(281,298)
其他開支		(9,256)	—
財務成本	7	(3,757)	(6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366	1,329
除稅前溢利	6	235,547	471,635
所得稅開支	10	(30,622)	(76,811)
年內溢利		204,925	394,824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5,452	394,824
非控股股東		(527)	—
		204,925	394,824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5,945	28,61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25,945	28,61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30,870	423,436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31,397	423,436
非控股股東		(527)	—
		230,870	423,436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 20 分	人民幣 39 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07,085	964,237
使用權資產	14(b)	144,719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a)	—	47,064
商譽	15	9,441	18,890
無形資產	16	2,011	2,68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3,005	2,239
預付款項	18	150,180	137,979
遞延稅項資產	19	2,324	4,3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18,765	1,177,409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43,252	499,2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603,897	565,7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53,406	164,361
衍生金融工具	21	4,215	3,24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a)	—	1,0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62,814	521,780
流動資產總值		1,667,584	1,755,4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	266,772	221,4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241,856	247,5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1,489	3,066
租賃負債	14(c)	30,286	—
應付稅項		213,974	204,998
流動負債總額		754,377	677,005
流動資產淨值		913,207	1,078,4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31,972	2,255,820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1,662	3,279
遞延稅項負債	19	903	1,171
租賃負債	14(c)	71,026	—
非流動負債總額		73,591	4,450
資產淨值		2,358,381	2,251,37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87,485	87,485
儲備	30	2,270,585	2,163,885
		2,358,070	2,251,370
非控股權益		311	—
總權益		2,358,381	2,251,370

馬曉明
董事

孟軍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匯兌波動			總計			
						儲備	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87,800	—	647,771	828	(16,920)	84,708	1,155,471	1,959,658	—	1,959,658	
年內溢利		—	—	—	—	—	—	394,824	394,824	—	394,82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28,612	—	—	28,612	—	28,61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8,612	—	394,824	423,436	—	423,436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2,704	—	—	—	—	—	2,704	—	2,704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	(315)	—	(9,021)	—	—	—	—	(9,336)	—	(9,336)	
轉撥儲備		—	—	—	—	9,021	12,532	(12,532)	9,021	—	9,021	
2017年末期股息		—	—	—	—	—	—	(73,255)	(73,255)	—	(73,255)	
2018年中期股息	11	—	—	(60,858)	—	—	—	—	(60,858)	—	(60,858)	
於2018年12月31日		87,485	2,704	577,892	828	20,713	97,240	1,464,508	2,251,370	—	2,251,370	
及2019年1月1日		—	—	—	—	—	—	205,452	205,452	(527)	204,925	
年內溢利		—	—	—	—	—	—	205,452	205,452	(527)	204,92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25,945	—	—	25,945	—	25,9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5,945	—	205,452	231,397	(527)	230,87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838	838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6,483	—	—	—	—	—	6,483	—	6,483	
轉撥儲備		—	—	—	—	—	11,037	(11,037)	—	—	—	
2018年末期股息	11	—	—	—	—	—	—	(100,291)	(100,291)	—	(100,291)	
2019年中期股息	11	—	—	—	—	—	—	(30,889)	(30,889)	—	(30,889)	
於2019年12月31日		87,485	9,187*	577,892*	828*	46,658*	108,277*	1,527,743*	2,358,070	311	2,358,381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270,585,000元(2018年：人民幣2,163,885,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35,547	471,635
就以下各項作調整：			
財務成本	7	3,757	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18,263	101,4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2,436	—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	—	1,061
攤銷無形資產	6	671	6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6	8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6	631	453
分佔聯營公司盈利		(1,366)	(1,32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902)	502
利息收入	5	(7,318)	(8,991)
商譽減值	6	9,256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	6,483	—
		397,546	565,503
存貨減少／(增加)		62,946	(166,8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33,056)	(10,8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561	(33,74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45,066	27,1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467)	10,756
營運產生之現金		479,596	392,025
已收利息		7,318	8,991
已付利息		(3,706)	—
已付稅項		(20,468)	(43,872)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462,740	357,14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73,844)	(488,53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增加		(10,984)	(65,9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21,508	55,36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	(8,052)
收購附屬公司	31	—	(39,913)
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600	600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362,720)	(546,4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銀行貸款		—	1,442
償還銀行貸款		(2,819)	(818)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融資租賃的租金付款		(27,927)	(844)
已付利息		(51)	(62)
非控股股東注資		838	—
已付股息		(131,180)	(134,113)
購回股份		—	(9,336)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161,139)	(143,7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1,119)	(333,0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780	812,108
外匯變動的影響，淨額		2,153	42,69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u>462,814</u>	<u>521,78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62,814</u>	<u>521,78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信邦實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00,0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建邦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 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Xin Point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美國」)	30,000 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金信實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0,000 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建邦(歐洲)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 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緯益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暫停營業
Keen Point (Europe) GmbH.	德國	25,000 歐元	—	100	買賣汽車產品
惠州建邦精密塑膠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10,000,000 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 及電子產品
Keen Point (M) Sdn. Bhd. [*]	馬來西亞	1,000 馬幣	—	100	暫停營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惠州建邦電子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 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天津金信精密塑膠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4,6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無錫金信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3,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邦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市浩瑜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產品
無錫建邦電子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9,677,639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上海信裕進出口貿易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無錫建邦汽車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20,000,000 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邦精密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70,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建邦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升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Xin Point Mexico S.DER.L. DE C.V. [^]	墨西哥	34,000,000 美元	—	100	暫停營業
騰榮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港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常州信升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66,5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九江信邦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 元	—	100	暫停營業
九江信邦電子部件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 美元	—	100	暫停營業
惠州信隆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 元	—	100	暫停營業
Bernd Lindecke Werkzeugbau GmbH	德國	25,000 歐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模具
麗泉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	90	暫停營業
惠州信升復材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 元	—	90	暫停營業
惠州市柔耐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 元	—	51	暫停營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低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內採納連貫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取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入賬，且於該等控制權終止前持續綜合入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內部間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處理。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初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年度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5年 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外，有關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列載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的資產負債表內模式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如有確認豁免則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分類原則分類租賃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使用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於該方法下，準則追溯應用初始採納時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9年1月1日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作出的調整，而2018年比較資料並不重述且將繼續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項下呈列。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一份合同在一段時間內為換取對價而讓渡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了一項租賃。如果客戶有權從可識別資產的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控制權是已讓渡。本集團選擇過渡時使用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於初次應用日期只將準則應用於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沒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只應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簽訂或修改的合約。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各類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合約。作為一個承租人，本集團過往根據評估租賃是否轉移本集團的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報酬和風險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賃期為12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的基礎選擇)這兩項可選擇的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納一個單一的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本集團確認未償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如有))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作為財務成本)，而非於2019年1月1日起開始的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過渡的影響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是根據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按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率折現。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

所有此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其中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先前確認為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人民幣48.1百萬元，其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於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後12個月內到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於2019年1月1日之財務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121,74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48,146)
總資產增加	<u>73,596</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u>73,596</u>
總負債增加	<u>73,596</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a) (續)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87,082
於2019年1月1日加權平均遞增借款率	3.1%
於2019年1月1日經折現經營租賃承擔	80,186
減：與短期租賃及該等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完結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6,590)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73,596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可應用權益法)，並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不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時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可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惟僅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方可應用。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納修訂時，為其聯營公司長遠利益評估其業務模式，得出結論為聯營公司的長遠權益會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存在當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應用的不確定性(通常指「不確定稅務狀況」)時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處理。該詮釋並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且尤其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旨在明確(i)實體是否考慮單獨處理不確定稅項；(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時，本集團考慮於其集團內銷售的轉移定價是否會產生任何不確定稅務情況。本集團確認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該等財務報表中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¹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預期該等將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澄清了業務的定義，並提供了額外的指導。該修訂澄清，對於將視為業務的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至少必須包括極大有助於創造產出的能力的投入及實質性程序。業務可以存在，而無需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和程序。該修訂取消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繼續產生產出的評估。相反，重點是獲得的投入和獲得的實質性程序是否大大有助於創造產出的能力。該修訂還縮小了產出的定義，將重點放在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普通活動的其他收入上。此外，該修訂還提供了指導，以評估所獲得的程序是否具有實質性，並採用可選的公平值集中測試，以便能夠簡化對購置的一套活動和資產是否不是業務的評估。本集團預計將從2020年1月1日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該修訂。由於該修訂預先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宜，本集團將不會受到該等修訂於過渡日期造成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之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盈虧。對於涉及並無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之交易而言，該項交易產生之盈虧於投資者之損益中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6年1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為重大提供了新的定義。新的定義指出，如果資料省略、誤報或掩蓋，將理所當然地影響根據該財務報表而作出決定的一般使用者，即為重大資料。該修訂澄清，重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如果錯報資料屬重大，無疑地將會影響一般使用者作出的決定。本集團預計將於2020年1月1日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採納該修訂。預計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長期整體持有其不少於20%之股本投票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權力，惟並無對有關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倘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將會作出相應調整。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聯營公司之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聯營公司出現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變動，本集團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對銷，惟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部分。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即為本集團在購買日為取得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向被收購者前所有人轉讓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股權的公平值總額。每次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是否對具有所有權權益的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以及是否在清盤中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應攤份額給予其控股人淨資產應攤份額。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成分用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發生時列作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家企業時，會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根據合同條款及收購日的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適當分類命名。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嵌入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之前控股的股權須按其收購日公平值重新計量且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移的或有代價按收購日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無須重新計量且後續結算於權益中確認。

商譽初步按成本(即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早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平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計量。如該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益於合併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涉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如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內部分經營被出售，則與被出售經營有關的商譽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計入經營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基於所出售經營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之市場參與者之間之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之地方。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之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級 — 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觀察不到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決定等級架構內各層之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該減值資產的功能所屬開支分類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之資產(除商譽外)減值虧損，只會在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所改變時撥回，但撥回之金額不可超過假使該項資產在以往年度未獲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連方

一方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如果：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本集團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適用任何以下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屬其中一部分之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入賬。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銷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銷售出售組別之一部分時，其將不予折舊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令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工作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所產生之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如屬達成確認條件之情況，主要檢查之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為一項重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分階段重置，則本集團會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確認該等部分為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其成本值至餘值。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無折舊
樓宇	4.5%至8%或按租期，以較高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按租期，以較高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至33.3%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5%至33.3%
汽車	10%至18%
電腦設備	10%至33.3%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之可使用年期，此項目各部分成本將按合理之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予以檢討，並作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於初步確認時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按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中的樓宇，並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產生之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入資金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後並備用時，將重新歸入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購買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固定年期或者無固定年期。有固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隨後於其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末進行檢討。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其產生時於損益內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的資源完成該等項目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於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自該等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不超過五至七年)內予以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按照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並根據其估計使用年期5年按照直線基準攤銷。

租賃(由2019年1月1日起應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合約賦予在一段時期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及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內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賃期結束時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折舊則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由2019年1月1日起應用)(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其物業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於2019年1月1日前應用)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除合法業權外)轉移至本集團之租約，均視為融資租約。訂立融資租約時，所租用資產之成本按最低租金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利息部分以外之承擔一併入賬，以反映有關購買及融資。根據已撥充資本之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包括根據融資租約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於租約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租約之融資成本均自損益內扣除，以在租約期內作固定之定期費用開支。

通過融資性租購合同獲得的資產列為融資租賃，但於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本集團租賃的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內。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給予的獎勵)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扣除。

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不作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最初按其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交易成本。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的應收款項按依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及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有並非為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型。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引起。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持有金融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型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型中持有。並非為上述業務模型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要求在市場上按規則或慣例一般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依照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有減值。當資產被取消、修改或減值時，盈餘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後續計量(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淨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之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本投資之股息，倘付款權利已確立，而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承擔根據「過手」安排而在沒有重大延誤下悉數將已獲取現金流量支付有關第三者之責任；及(a)本集團已將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之控制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過手安排，本集團會評估是否保留擁有資產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之控制權，則按本集團於該資產之持續參與繼續程度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下計量。

以經轉讓資產擔保方式之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金額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代價的最高金額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之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之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之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之信貸風險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之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預期之信貸虧損均須作出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有理據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逾期18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作出減值，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用下文詳述之簡化方法外，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於以下階段進行分類。

-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出現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並非購買或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歸類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倘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或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盈虧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之計算應考慮收購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計入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作為融資成本列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下之責任獲履行或註銷或屆滿，金融負債會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以明顯不同之條款提供之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而確認新負債，而相關之賬面金額之差額，則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之抵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相抵銷，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前提是目前有可執行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法

本集團擁有外地商品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商品價格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以資產列賬，而為負數時則以負債列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日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但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短期高變現能力投資，減需按要償還的銀行透支，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似而其使用不受限制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去事件而須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且日後很可能須以資源清償此等責任時，則會確認撥備，惟責任金額須作出可靠估計。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的數額為於各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責任的未來開支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收回或繳付予稅務機構之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之賬面值之間各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下列者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概無影響者；及
- 有關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可予控制而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之將來不會撥回者。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將可能以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以下所述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概無影響者；及
- 關於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可扣減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可於該暫時差額可能會於可見之未來撥回並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結束時審核，並按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而予以扣減。未確認之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重估，以及如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按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而該稅率則按照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大致上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金

如有相當把握將會收到補助金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金即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若補助金與支出項目有關，即於所擬補償的成本的支銷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收入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客戶合約之收入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

出售工業產品

出售工業產品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到客戶時被確認，通常在交付行業產品時確認。

若干出售工業產品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和批量折扣權。退貨權和批量折扣權產生可變的代價。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即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按金融工具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有關貨物或服務時從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即將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確認為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向對本集團業務成績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賞。本集團之僱員(包括董事)會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2002年11月7日後的授出)乃按授出當日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乃由一名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其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會予評定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於授出日公平值內反映。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會於獎勵公平值中反映及導致獎勵即時支銷，除非當中亦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之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予以修訂，則倘獎勵之原定條款獲達成，開支會按最低金額予以確認，猶如條款並未修改。此外，倘任何修訂會增加以股份付款之公平值總額，或於修訂日期計量時有利於僱員，則會確認為開支。

倘股本結算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尚未就該獎勵確認之任何開支須即時予以確認，當中包括未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以內非歸屬條件之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一項新獎勵取代已經註銷獎勵，及於授出當日被指定為該獎勵之替代品，則該已註銷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原有獎勵之修訂(見上段所述)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則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其他僱員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推行定額供款強基金退休福利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於應付時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僱主的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面歸屬予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所聘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籌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金成本的10%至20%撥作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將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

除中國以外的司法權區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所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令其可享有該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借貸成本

若借貸成本直接屬於購買、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達至擬定用途的資產)，即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相關資產大致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時，即不再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特定借貸在作為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皆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資金借貸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之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釐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最初以各自於交易當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記錄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列值及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最初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須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即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已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在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因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項預付款或預收款，本集團須釐定各項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表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導致的匯率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個別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任何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及對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作之任何公平值調整，按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入賬，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對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其隨附披露事項，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須於未來作出重大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估計的不確定性**

對未來事項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的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存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者)於下文論述。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檢討本集團的存貨狀況，並將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各自之可變現淨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識別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需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值有別於原有估計，該差額將對存貨賬面值及於作出該等估計期間確認之存貨的撇減造成影響。於2019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43,252,000元(2018年：人民幣499,203,000元)。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按年基準評估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9,441,000元(2018年：人民幣18,890,000元)。計算商譽所分配至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納的方法、假設及估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性質及發展的相關階段、相關行業及相關市場、以及其他前瞻性因素及所採納的估值方法，該等假設及估計(尤其為所採納與其計算相關的估計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會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造成影響。相關假設及估計的任何重大未有如期的變動／變更可能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商譽的賬面淨額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前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的逾期天數。

撥備矩陣最初根據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本集團按前瞻性資料校正有關矩陣，以調整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期經濟環境預測(即國內生產總值)於下一年度轉差，以致製造業的欠款數目增加，便會對過往的欠款比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經濟環境預測與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互關係評估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環境變化及經濟環境預測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去的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環境預測或不能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欠款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2。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未能輕易釐定租賃內所含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在類似期限內借款及以類似的抵押，以在類似的經濟環境中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所需的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專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故並未提供細分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906,301	964,596
北美	672,799	549,399
歐洲	454,359	469,235
其他國家	97,294	66,719
	<u>2,130,753</u>	<u>2,049,949</u>

上述經營之收入資料根據客戶所在地點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183,294	977,750
其他國家	333,147	195,341
	<u>1,516,441</u>	<u>1,173,091</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根據資產所在地點釐定及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約人民幣231,277,000元(2018年：人民幣191,366,000元)乃來自向單一客戶的銷售，包括向一組已知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的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130,753	2,049,94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非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貨品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地區市場			
中國	5,534	900,767	906,301
北美	—	672,799	672,799
歐洲	—	454,359	454,359
其他國家	—	97,294	97,29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貨品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部客戶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i) 分拆收入資料(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非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貨品	9,736	2,040,213	2,049,94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9,736	2,040,213	2,049,949
地區市場			
中國	9,736	954,860	964,596
北美	—	549,399	549,399
歐洲	—	469,235	469,235
其他國家	—	66,719	66,71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9,736	2,040,213	2,049,949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貨品	9,736	2,040,213	2,049,94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9,736	2,040,213	2,049,94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部客戶	9,736	2,040,213	2,049,94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9,736	2,040,213	2,049,9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i) 分拆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通過達成以前期間的履約責任確認為本報告期內的收入金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已確認的收入金額：		
銷售貨品	8,145	7,201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履行責任於交付工業用產品後達成，而付款通常自交付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7,318	8,991
政府補貼*	2,314	3,279
廢料銷售	10,790	8,122
原料銷售	1,844	3,547
樣品銷售	107	215
測試費收入	2,213	1,706
保險公司賠償	254	646
其他	6,282	5,378
	31,122	31,884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11,114	24,58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值	902	—
	43,138	56,472

* 該等撥款並無涉及任何尚未達成條件或應急情況。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		1,552,593	1,299,6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18,263	101,4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b)	32,436	—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a)	—	1,061
攤銷無形資產*	16	671	670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		—	30,649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5,629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22	88	—
研發成本 [#]		63,058	56,29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收入)淨額*	21	(902)	502
核數師酬金		3,240	3,831
僱員福利開支 [◎] (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569,538	445,382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483	2,704
退休計劃供款		61,832	67,380
		<u>637,853</u>	<u>515,466</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631	453
外匯差額淨額*		(11,114)	(24,588)
商譽減值**	15	<u>9,256</u>	<u>—</u>

* 該等收入及虧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收入及收入」及「行政開支」(視情況而定)。

◎ 部分僱員福利開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已售存貨成本」。

研發成本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

** 商譽減值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51	62
租賃負債	3,706	—
	<u>3,757</u>	<u>62</u>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以下年度的薪酬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則》第2分部披露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u>1,533</u>	<u>1,533</u>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631	6,195
表現花紅	5,231	5,379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63	87
退休計劃供款	122	99
	<u>11,147</u>	<u>11,760</u>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以下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曹立新	104	104
甘為民	104	104
鄧智偉	125	125
	<u>333</u>	<u>333</u>

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18年：零)。

(b)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薪金、津貼 及實物 袍金	福利	表現花紅 計劃	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退休薪酬 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執行董事：						
馬曉明	360	1,947	1,125	36	16	3,484
何曉律	120	585	900	27	16	1,648
孟軍	120	752	1,220	29	16	2,137
張玉敏	240	1,037	960	30	21	2,288
劉軍	240	1,034	957	30	21	2,282
蔣巍	120	276	69	11	32	508
	<u>1,200</u>	<u>5,631</u>	<u>5,231</u>	<u>163</u>	<u>122</u>	<u>12,347</u>
2018年 執行董事：						
馬曉明	360	1,950	2,125	19	10	4,464
何曉律	120	911	420	15	17	1,483
孟軍	120	1,189	950	15	15	2,289
張玉敏	240	1,027	960	16	23	2,266
劉軍	240	877	860	16	15	2,008
蔣巍	120	241	64	6	19	450
	<u>1,200</u>	<u>6,195</u>	<u>5,379</u>	<u>87</u>	<u>99</u>	<u>12,960</u>

年內並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各報告期間，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五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

10. 所得稅

除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於2018／2019課稅年度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外，根據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8年：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2018年：無）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設立之附屬公司，所得稅乃按稅率31.0%計算（2018年：31.0%）。本集團於德國設立之附屬公司，所得稅乃按稅率31.7%計算（2018年：31.7%）。年內，於中國就應課稅溢利徵收之稅項，乃按照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8年：25%）計算，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除外，該等公司符合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按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2018年：15%）繳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23,866	53,0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5,623)	(28,856)
即期－香港	28,986	34,610
即期－德國	7,581	7,190
即期－美國	4,086	3,265
遞延（附註19）	1,726	7,602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30,622	76,811

就適用於按本公司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235,547		471,635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58,887	25.0	117,909	25.0
當地機構規定的較低稅率	(13,086)	(5.6)	(29,448)	(6.2)
當地機構規定的較高稅率	1,238	0.5	1,303	0.3
調整先前期間的即期稅項	(35,623)	(15.1)	(28,856)	(6.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42)	(0.1)	(332)	(0.1)
毋須課稅收入	(2,537)	(1.1)	(6,909)	(1.5)
不可扣稅開支	18,153	7.7	23,144	4.9
未確認稅項虧損	26	0.0	—	—
其他	3,906	1.7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0,622	13.0	76,811	16.3

11. 股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08元(2018年：人民幣0.06元)	30,889	60,858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92元(2018年：人民幣0.1元)	92,267	100,291
	<u>123,156</u>	<u>161,149</u>

董事已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每股人民幣0.092元的末期股息，合共約為人民幣92,267,000元(2018年：每股人民幣0.1元，合共約為人民幣100,291,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溢利及盈利	<u>205,452</u>	<u>394,824</u>

	2019年 股份數目	2018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2,905,000</u>	<u>1,006,132,83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20分</u>	<u>人民幣39分</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所呈列基本每股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永久				傢私、				
	業權土地	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廠房及機器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21,990	57,293	23,805	305,603	11,890	4,544	179,733	8,107	612,965
添置	—	8,586	27,253	38,236	25,674	6,250	375,538	6,997	488,534
轉讓	—	196,571	—	166,289	10,325	1,316	(375,995)	1,494	—
年內折舊撥備	—	(8,821)	(14,834)	(57,823)	(15,130)	(3,024)	—	(1,808)	(101,440)
出售／撇銷	—	(6,033)	(223)	(37,706)	(3,119)	(88)	(8,647)	—	(55,816)
收購附屬公司	31	1,885	4,046	50	7,700	993	—	947	15,995
匯兌調整		933	445	17	130	65	1,993	243	3,99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24,808	252,087	36,068	422,429	30,187	10,056	172,622	15,980	964,237
添置	5,171	—	15,179	39,175	5,219	615	307,986	499	373,844
轉讓	—	37,839	—	115,812	4,357	84	(158,092)	—	—
年內折舊撥備	—	(13,924)	(17,961)	(73,888)	(8,874)	(1,530)	—	(2,086)	(118,263)
出售／撇銷	—	(438)	—	(11,332)	(1,298)	(132)	(4,830)	(4,109)	(22,139)
匯兌調整		784	(10)	20	14	10	8,593	(7)	9,406
於2019年12月31日		30,763	275,554	33,288	492,216	29,605	326,279	10,277	1,207,085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成本	24,808	288,352	115,203	654,647	58,673	24,263	172,622	21,093	1,359,661
累計折舊	—	(36,265)	(79,135)	(232,218)	(28,486)	(14,207)	—	(5,113)	(395,424)
賬面淨值	<u>24,808</u>	<u>252,087</u>	<u>36,068</u>	<u>422,429</u>	<u>30,187</u>	<u>10,056</u>	<u>172,622</u>	<u>15,980</u>	<u>964,237</u>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30,763	325,706	128,061	793,667	65,217	23,246	326,279	17,372	1,710,311
累計折舊	—	(50,152)	(94,773)	(301,451)	(35,612)	(14,143)	—	(7,095)	(503,226)
賬面淨值	<u>30,763</u>	<u>275,554</u>	<u>33,288</u>	<u>492,216</u>	<u>29,605</u>	<u>9,103</u>	<u>326,279</u>	<u>10,277</u>	<u>1,207,085</u>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自相關政府機關取得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7,361,000元(2018年：人民幣3,441,000元)的本集團樓宇房屋所有權證。

於2019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570,000元(2018年：人民幣5,034,000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貸款人民幣3,151,000元(2018年：人民幣6,115,000元)之擔保(附註26)。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包含在廠房及機械總額內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92,000元(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各類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物業租賃的租期一般為4至5年，而設備的租期則為4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2019年1月1日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41,155
添置	8,052
年內於損益確認	(1,061)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48,146
流動部分	(1,082)
非流動部分	47,064

(b)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8,146	73,129	467	121,742
添置	—	54,049	1,364	55,413
折舊費用	(1,061)	(30,442)	(933)	(32,436)
於2019年12月31日	47,085	96,736	898	144,719

14. 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c)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2019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73,596	844
新租賃	55,413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3,706	7
付款	(31,403)	(62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01,312	230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0,286	135
非流動部分	71,026	95

租賃負債(2018年：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

(d) 於損益確認有關租賃的金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3,70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32,436
短期租賃及其他餘下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結束的租賃的相關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5,629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41,771

(e) 租賃的現金流量總額以及與租賃有關且尚未開始的未來現金流量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32(c)及34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3,242
累計減值	(3,242)
賬面淨值	—
於2018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18,890
於2018年12月31日	18,89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成本	22,132
累計減值	(3,242)
賬面淨值	18,890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8,890
年內減值	(9,256)
匯兌調整	(193)
於2019年12月31日	9,441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21,939
累計減值	(12,498)
賬面淨值	9,441

商譽減值測試

業務合併而收購的商譽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工業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主要指本集團附屬公司Bernd Lindecke Werkzeugbau GmbH(「BLW」)的業務營運及承擔。

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3.09%(2018年：12.56%)。用於推算工業產品單位超過五年期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1.88%(2018年：2.26%)。工業產品的高級管理層認為，考慮到相關單位的行業平均水平，該增長率是合理的。

2019年12月31日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假設。以下描述了管理層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的各個關鍵假設：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分配給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礎是緊接預算年度之前一年的平均毛利率。

貼現率—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與相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分配給貼現率的關鍵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源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外部環境嚴峻以及BLW的營運表現未如理想，整體影響於作為年末減值評估基礎的策略規劃及預測程序後更為明顯，基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27,668,000元，年內商譽減值約人民幣9,256,000元。減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開支。

16.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3,352
年內攤銷撥備	(670)
於2018年12月31日	<u>2,682</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3,352
累計攤銷	(670)
賬面淨額	<u>2,682</u>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682
年內攤銷撥備	(671)
於2019年12月31日	<u>2,011</u>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3,352
累計攤銷	(1,341)
賬面淨值	<u>2,011</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005	2,239

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詳情	註冊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 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3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產品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另一會員事務所審核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被視為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為本集團的戰略夥伴，其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產品並使用權益法入賬。

以下為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其已就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並已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對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3,607	11,495
非流動資產	8,445	10,741
流動負債	(12,035)	(14,773)
資產淨值	10,017	7,463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之擁有權比例	30%	3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及投資之賬面值	3,005	2,239
收入	25,072	32,412
年內溢利	4,554	4,43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554	4,431
已收股息	600	600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82,223	169,40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363	132,932
	303,586	302,340
非即期部份	(150,180)	(137,979)
即期部份	153,406	164,361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最近無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1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相關折扣 的折扣撥備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間附屬 公司引致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41	—	141
年內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4	1,006	1,03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於2019年1月1日	165	1,006	1,171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7)	(251)	(268)
於2019年12月31日	148	755	9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使用權資產 折舊費用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 福利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存貨盈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8,970	1,883	37	10,890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	(8,970)	2,171	227	(6,572)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於2019年1月1日	—	—	4,054	264	4,318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896	—	(2,724)	(166)	(1,994)
於2019年12月31日	896	—	1,330	98	2,324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涉及不同稅務機關，因此並無互相抵銷。作財務報告之用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324	4,318
遞延稅項負債	(903)	(1,171)
	1,421	3,147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015	907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1,015,000元(2018年：人民幣907,000元)，可無限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日後的應課稅利潤。

尚未就有關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虧損於一間持續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而出現應課稅溢利可抵銷虧損的可能性不大。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可能享有較低的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所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1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付的未匯出盈利人民幣962.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85.9百萬元)所產生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分派有關盈利。

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後果。

20. 存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99,203	87,164
在製品	118,644	148,853
製成品	225,405	263,186
	<u>443,252</u>	<u>499,203</u>

21.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遠期金屬合約	<u>4,215</u>	<u>3,248</u>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金屬合約，以管理其商品價格風險。該等遠期金屬合約並非劃定用作對沖用途，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02,000元非對沖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已於損益扣除(2018年：虧損人民幣502,000元)。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04,754	566,511
減值	(857)	(769)
	<u>603,897</u>	<u>565,742</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訂立。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維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建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大量客戶有關，本集團並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44,949	314,133
1至2個月	125,146	152,074
2至3個月	75,798	63,593
3個月以上	58,004	35,942
	<u>603,897</u>	<u>565,742</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69	769
減值虧損(附註6)	88	—
於年末	<u>857</u>	<u>769</u>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一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人民幣20,990,000元(2018年：人民幣21,029,000元)將於結算日期起計90日(2018年：30日)內到期。近期並無應收票據的違約記錄，而本集團估計應收票據的預期虧損率極低。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 個月	超過 三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3%	0.14%	0.37%	0.88%	0.1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74,299	75,511	31,004	2,950	583,76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611	106	114	26	857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 個月	超過 三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5%	0.61%	2.48%	4.38%	0.14%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09,315	24,953	6,082	5,132	545,48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42	151	151	225	769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8,448,000元及人民幣96,790,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息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的銀行。

2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89,755	149,992
1至2個月	35,915	40,252
2至3個月	16,469	9,626
3個月以上	24,633	21,543
	<u>266,772</u>	<u>221,413</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一般於30至60日內清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a)	5,681	8,145
其他應付款項	(b)	37,805	46,677
應計費用		198,370	192,706
		<u>241,856</u>	<u>247,528</u>

附註：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從客戶收到的短期預付款 銷售商品	<u>5,681</u>	<u>8,145</u>	<u>7,201</u>

合約責任包括交付工業產品的應收短期預付款。於2019年合約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年末收到客戶就工業產品銷售所產生的短期預付款減少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9年			2018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7)	—	—	—	1.4	2021	135
銀行透支—無擔保	—	—	—	6.5	2019	1,442
長期的即期部分銀行貸款—擔保	1.2 – 1.3	2021 – 2022	1,489	1.2 – 1.3	2021 – 2022	1,489
			<u>1,489</u>			<u>3,066</u>
非即期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7)	—	—	—	1.4	2021	95
擔保銀行貸款	1.2 – 1.3	2021 – 2022	1,662	1.2 – 1.3	2021 – 2022	3,184
			<u>1,662</u>			<u>3,279</u>
			<u>3,151</u>			<u>6,345</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1,489	2,931
第二年	1,109	1,508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53	1,676
	<u>3,151</u>	<u>6,115</u>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	135
第二年	—	95
	<u>—</u>	<u>230</u>

附註：

- (a)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透支額度為人民幣7,887,000元，其中人民幣1,442,000元已經動用。
- (b)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其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034,000元及人民幣4,570,000元(附註13)。
- (c) 本集團之借貸以歐元(2018年：港元及歐元)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本集團為其汽車飾件部件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及機器。該等租賃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1月1日獲生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及其餘下租期介乎一年至三年。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 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之現值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一年內	137	135
第二年	96	95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u>233</u>	<u>230</u>
未來融資開支	(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淨值總額	23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分(附註26)	<u>(135)</u>	
非即期部分(附註26)	<u>95</u>	

28. 股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02,905,000股(2018年：1,002,905,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87,485</u>	<u>87,485</u>

28.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摘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	1,006,487,000	87,800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	(3,582,000)	(315)
於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1,002,905,000</u>	<u>87,485</u>

附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買3,582,000股其股份，總代價為10,62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336,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股份於年內被悉數註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股本沒有變動。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嘉許及獎勵為本集團經營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其他僱員、本公司股東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該計劃於2017年6月5日生效，且除非另外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10年有效。

根據該計劃現時准許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時等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10%之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之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上限為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另外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29.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方可作實。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價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21日內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受。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決定，於一至三年的歸屬期後開始，結束日期不得遲於要約授出購股權之日起五年或該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會決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 授出購股權要約之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以下購股權：

	2019年		2018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
於年初	3.45	21,771	—	—
年內授出	—	—	3.45	22,946
年內沒收	3.45	(1,965)	3.45	(1,175)
於年末	3.45	19,806	3.45	21,771

年內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29.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9年

購股權數目 千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19,806	3.45	30-04-22至13-08-28

2018年

購股權數目 千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21,771	3.45	30-04-22至13-08-28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在權利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6,483,000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31,760,000港元(每份1.57港元)，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此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2,704,000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授出的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模型估計，當中已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型的輸入數據：

	2018年
股息率(%)	4.43
預期波幅(%)	60.46
過往波幅(%)	60.46
無風險利率(%)	2.09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份價格(港元每股)	3.45

預期波幅反映如下假設，即過往波幅僅為未來趨勢之指標，未必代表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19,806,000份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19,806,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人民幣1,771,000元(發行開支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於報告期間的變動於財務報表第6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31. 業務合併

於2018年6月22日，本集團收購了BLW的100%權益。BLW主要從事工具製造(專門為注塑模具生產工具)，其產品用於製造車輛配件。該收購是本集團擴大與現有高端客戶業務關係戰略的一部分。購買代價於2018年7月2日以現金悉數結清。

於收購日期BLW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995
其他無形資產	16	3,352
存貨		5,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0
貿易應收款項		7,88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64
應付稅項		(74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06)
計息銀行借款		(5,721)
遞延稅項負債	19	(1,006)
按公平值計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5,833
收購時商譽	15	18,890
以現金支付		44,723

該收購事項並無產生重大交易費用。

31.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4,723)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0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39,913)

自收購事項起，BLW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6,614,000元的收入，並為綜合溢利帶來人民幣8,092,000元的虧損。

倘合併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初完成，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2,068,934,000元及人民幣395,480,000元。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就有關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安排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55,413,000元及人民幣55,413,000元(2018年：零)。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2019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73,596	6,115	23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7,697)	(2,819)	(230)
新租賃	55,413	—	—
利息開支	3,706	—	—
分類為營運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3,706)	—	—
匯兌調整	—	(145)	—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312	3,151	—

2018年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84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24	(906)
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增加	5,429	292
匯兌調整	62	—
於2018年12月31日	6,115	2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3,706
於融資活動內	27,697
	<u>31,403</u>

33. 資產質押

以本集團若干資產作抵押的本集團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34.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u>64,734</u>	<u>105,872</u>

(b)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及設備。物業的租期商定為四至五年。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68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531
五年以上	<u>11,862</u>
	<u>87,082</u>

35.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工裝：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i)、(ii)	23,177	31,531
銷售貨物：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i)、(ii)	369	890

附註：

- (i) 交易根據雙方相互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b)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246	17,066
離職後福利	445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16,691	17,06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19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603,897	603,89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21,363	121,363
衍生金融工具	4,215	—	4,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62,814	462,814
	<u>4,215</u>	<u>1,188,074</u>	<u>1,192,289</u>

金融負債

	以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6,77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99,842
計息銀行借款	<u>3,151</u>
	<u>369,765</u>

36.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8年**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565,742	565,74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32,932	132,932
衍生金融工具	3,248	—	3,2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21,780	521,780
	<u>3,248</u>	<u>1,220,454</u>	<u>1,223,702</u>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1,41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107,5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u>6,345</u>
	<u>335,349</u>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惟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

	賬面值		公平值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151	6,345	3,444	6,445

管理層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企業財務部由財務經理管理，負責就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釐定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經財務總監審核並批准。評估過程及結果會就中期和年度財務報告與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兩次。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平值：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市場報價而釐定。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已透過使用目前可供相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使用之貼現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使用活躍市場報價計量公平值(第一級)	4,215	3,248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量於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18年：零)。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計入金融負債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包括遠期金屬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經營所產生之商品價格風險。

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有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同意管理各風險的政策及該等風險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浮息銀行貸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並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倘需要)。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息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0	1,386	384
港元	100	93	82
美元	100	2,185	4,591
人民幣	(100)	(1,386)	(384)
港元	(100)	(93)	(82)
美元	(100)	(2,185)	(4,591)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產生自營運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本集團銷售額約57%(2018年:53%)以進行銷售的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匯匯率變動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7,39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7,392)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1	4,593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1)	(4,593)
倘人民幣兌日圓貶值	1	121
倘人民幣兌日圓升值	(1)	(12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1)
2018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6,21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6,213)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1	4,532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1)	(4,532)
倘人民幣兌日圓貶值	1	177
倘人民幣兌日圓升值	(1)	(177)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3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3)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最大風險及年終階段

下表列示以本集團信貸政策為基準的信貸質素及信貸風險的最大風險，其主要根據過去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獲取)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終階段分類計算。

於2019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計算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583,764	583,764
應收票據—未逾期	20,990	—	—	—	20,99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正常**	121,363	—	—	—	121,3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尚未逾期	462,814	—	—	—	462,814
	<u>605,167</u>	<u>—</u>	<u>—</u>	<u>583,764</u>	<u>1,188,931</u>

於2018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計算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545,482	545,482
應收票據					
—尚未逾期	21,029	—	—	—	21,02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正常**	132,932	—	—	—	132,9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尚未逾期	521,780	—	—	—	521,780
	<u>675,741</u>	<u>—</u>	<u>—</u>	<u>545,482</u>	<u>1,221,223</u>

* 對於本集團採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根據撥備矩陣在財務報表附註22中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用品質被認為是「正常」，前提是該等款項並無逾期，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最初確認以來其信用風險有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品質被認為是「可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及年終階段(續)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源自對手方違約，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4%及10%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信貸集中風險透過制定信貸核實程序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涉及的客戶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管理層確定本集團面臨極低的信貸集中風險。

有關本集團所承受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其他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2內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長期銀行貸款及經營所得預計現金流量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劃分)如下：

	按要求償還或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貿易應付款項	266,772	—	266,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842	—	99,842
計息銀行借款	1,615	1,946	3,561
租賃負債	30,286	71,026	101,312
	<u>398,515</u>	<u>72,972</u>	<u>471,487</u>
2018年			
貿易應付款項	221,413	—	221,4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591	—	107,5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118	3,327	6,445
	<u>332,122</u>	<u>3,327</u>	<u>335,449</u>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其持續經營能力，以及維持穩健的資金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相應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所限。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監控資本。總債券指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3,151	6,345
總權益	2,358,381	2,251,370
資產負債比率	0.1%	0.3%

39. 報告期後事宜

- (a) 於2020年1月7日，本公司與萬咖壹聯有限公司(「萬咖」，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62))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萬咖已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25,789,000股認購股份，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1.90港元，認購事項於2020年1月20日完成。
- (b) 於2020年1月7日，本集團其中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就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一間有限公司(「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成立合營公司並與萬咖合作將可推動及實現本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發展及建立車聯網相關平台，使本集團唯一的業務更多元化。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7日及1月20日的公告。

- (c) 就冠狀病毒的疫情爆發(「疫情」)，本集團已採取所有必要的內部控制措施，以防止疫情於本集團職員間蔓延。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生產廠房遵從中國政府頒佈的疫情控制措施，曾短暫停工，並於2020年2月底復工。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預期疫情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暫時性的影響，惟影響的程度需視乎疫情的發展以及疫情防控政策解除的時間。本集團將繼續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並密切觀察疫情對物流、物料供應以及整體經濟狀況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828	828
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20,713	532,6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261	198,575
流動資產總值	898,974	731,25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2	12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8,627	3,224
流動負債總值	28,759	3,353
流動資產淨值	870,215	727,905
資產淨值	871,043	728,73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87,485	87,485
儲備(附註)	783,558	641,248
總權益	871,043	728,733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摘要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647,771	—	(35,582)	612,18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69,489	169,489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2,704	—	2,704
購回及註銷股份	(9,021)	—	—	(9,021)
2017年末期股息	—	—	(73,255)	(73,255)
2018年中期股息	(60,858)	—	—	(60,858)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577,892	2,704	60,652	641,24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67,007	267,007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6,483	—	6,483
2018年末期股息	—	—	(100,291)	(100,291)
2019年中期股息	—	—	(30,889)	(30,889)
於2019年12月31日	577,892	9,187	196,479	783,558

41. 財務報表之批准

於2020年3月26日，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